

戊午四月下旬介初購於京師

玄德錄

帰葉山房三
石印

畜德錄卷八

洞庭席啓圖文與甫纂輯

七世孫席素彬緒生甫恭繕

七世孫席素燾少雲甫校對

七世孫席素揚少梧甫重刊

九世孫席德鑫念曾甫發行

治官

任延拜武威守。帝親戒之曰。善事上官。無失名譽。延對曰。

履正奉公四句。不可作一層看。當作兩層看。

上下雷同。非陛下之福。善事上官。臣不敢奉詔。

潘麟長云。欲知大臣。觀於其

所仰承者。帝歎息曰。卿言是也。既之武威。將兵長史田紺郡之大姓。其子弟賓客。

為人暴害。延收紺繫之。吏民大悅。

履正奉公四句。不可作一層看。當作兩層看。上下雷同。固非然亦須獲上治

民。履正奉公固善。然亦不可任意矯激。隨其是非之正。而不必不異。不必不

同斯得

或問伊川先生曰。簿佐令者也。簿所欲為令不從。奈何。曰。當以誠意動之。

至誠能

獲今令與簿不和。只是爭私意。令是邑之長。若能以事父事兄之道事之。過則歸已。善則惟恐不歸於令。積此誠意。豈有不動得人問授司理如何。曰甚善。若能充其職。可使一郡無冤民也。幕官言事不合。如之何。曰必不得已。有去而已。須權量事之大小。事大於去則當去。事小於去亦不須去也。事大於爭。則當爭。事小於爭。則不須爭也。聖賢處事。何等易。簡又何等細密。今人只被以官為業。如此則沒奈何了。豈惟。何去得。不能去亦并不能爭。

晦翁先生曰。今之法家惑於罪福報應之說。多喜出人罪以求福報。夫使無罪者不得直。而有罪者得倖免。是乃所以為惡耳。何福報之有。書曰。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所謂欽恤者。欲其詳審曲直。令有罪者不得免。而無罪者不得濫刑也。

今人說輕刑者。只見所犯之人為可憫。而不知被傷之人尤可念也。如劫盜殺人者。人多為之求生。殊不念死者之為無辜。是知為盜賊計。而不為良民地也。若如饑荒竊盜之類。猶可以情原其輕重大小而處之。又曰。胡致堂言。吏人不可使他知我有恤他之意。昔賢嚴於此說極好。小處可

恤大處不可恤。又曰。三五十錢底可恤。若有人來理會。亦須治他。所以一錢殺吏也。

葉某初主南海簿。攝尉。廣籍鹽筴充賦。捕賣頗重。前尉有累。捕獲轉至員外者。或欲以所獲盜援某。某曰。仕途發軔。如造屋建柱石。柱石不正。屋隨以傾。吾方入仕。豈宜自欺。聞者歎服。此真可為委實發軔者法也。

呂東萊曰。凡治事有涉權貴。須平心看理之所在。若其有理。固不可避嫌。故使之無理。直須平心看。若有一毫畏禍自恕之心。則五分有理。便看作十分有理。須看避嫌畏禍。何等周折。平心處之。何等自在。若其無理。亦不可畏禍。曲使之有理。政使見得無理。只須作尋常公事看。斷過後。不須拈出說。若是平心應付。自無此病。故後面說發處。已自不是尋常犯權貴取禍者。多是張大其事。邀不畏強禦之名。所以彼不能平。東漢范滂究竟不能平心。欲邀不畏強。若處得平穩妥帖。彼雖不樂。視前則有間矣。然禦令名。所以激成黨錮之禍。所以不欲拈出者。本非以避禍。蓋此乃職分之常。若特然看做一件事。則發處已自不是矣。凡事俱要體勘到此。絕不要於事之本分上陪奉毫末。纔是因物付物。

張南軒曰。治獄所以多不得其平者。蓋有數說。矜智巧以為聰明。持姑息以惠

奸慝上則視大僚之趋向而輕重其手。下則惑胥吏之浮言而二三其心。不盡其情而一以威怵之。不原其初而一以法繩之。如是而不得其平者多矣。陳北溪答卓廷瑞曰。恤民當以慈祥寬厚為本。馭吏當以剛明果斷為先。非所恤而恤。則為惠姦而傷仁。如此則雖恤民而不可謂當為而不為。則為昧幾而害義。

真西山曰。撫民當寬。束吏當嚴。史稱劉寬以蒲鞭示辱。謂之寬矣。然使其無罪。則蒲鞭可以勿施。若罪所當懲。而概以施之。是廢法也。袁安不治贓吏。稱長厚矣。如据摭疑似。以入人贓罪。固不可。若苞苴貪黷。而槩以貸之。是縱奸也。寬於民而嚴於吏。道固當。然要其中須用大公至正之情以處之。乃合於道。若稍著意見。便是大學所謂好惡之肆。為害良矣。

槍榆子曰。仁可加於小民。而不可遺於官屬。官屬亦有勞勸。不當苛求之。禮可隆於司府。而亦不可略於卑官。卑官亦通朝籍。何可傲視之。仁本偏覆無遺。禮蓋敬而無失。居上者體此循此。庶幾乎。罪過寡矣。

倪正父曰。人方居權勢時。請謁必恭。書問必謹。皆謬敬其所居之官。非敬其人。

尊卑大小。彼固各有當得之分。吾亦各有當致之情。人只為敷輕敷重。所以多過。

不要論所敬者官。即使真箇敬我有甚相干。我而足當彼之敬耶。方切惶悚。抑或彼必有故覺之而已。此外更甚。一旦退闋。又移其所謂謬敬者。敬他人矣。苟識此理。則凡施謬敬於當權之時。不足為勞。而世多以請謁之恭。書問之謹。為歸依於我。是墮謬敬術中而不悟者也。

陳幾亭曰。或曰。士不可擇官而處。固也。然自量其才。雖擇無害。古人。辭尊居卑。辭富居貧。亦擇也。今人顛用之。辭卑居尊。辭貧居富。是以害義。推之。則辭勞居逸。辭險居安。辭閒曹居當路。不惟辭之。且逃之。不惟居之。且求之。其謂事君何。

黃霸丞河南。為人明察內敏。善能御衆。有長吏許丞老。督郵白欲逐之。霸曰。許丞廉吏。雖老。尚能拜起迎送。且善助之。毋失賢者意。古人愛借。或問其故。霸民愛民念篤。自然如此。或問其故。霸曰。數易長吏。送故迎新之費。及奸吏夤緣。絕簿書。盜財物。公私費耗。皆出於朱勝令吳。廉靜寡欲。勤政愛人。常曰。吏書貪。吾詞不付房。獄卒貪。吾不妄行杖。獄卒貪。吾不輕繫囚。

劉摯為冀州南宮令。其俗凋弊。賦甚重。輸絹匹折稅錢五百綿。每兩折錢三十
餘。民多破產。摯援例旁郡條請裁以中價。轉運使怒。將劾之。摯固請曰。獨一
州六邑被此苦。決非法意。但朝廷不知耳。遂告於朝。三司使包拯奏從其議。
自是絹足錢僅三百綿。兩十有六。民歡呼至泣。曰。劉長官活我也。肅為三司
使。不然必不肖破成倒而為之也。

潘鱗長云。為令者無擔當。則民困日深。而上無由聞。朝廷雖有美意。亦何由
下達。令避怒。民向隅矣。令免効。民破產矣。明知怒且効而固請焉。是為君子
宗澤知掖縣時。戶部著提舉司科買牛黃。以供在京和藥甚急。百姓競屠牛取
黃。不符科數。乃斂錢賂吏。祈免。澤狀申提舉司。言往遇歲疫。牛則病而有黃。
今太平日久。和氣充塞。牛皆肥脂無黃可取。應事譬如奕棋。不過局上許多
到。使者不能詰。竟獲免。民德之。

陸象山與辛幼安書曰。古人未嘗不言寬。寬也者。君子之德也。然君子固欲人
之善。而天下不能無不善者。以害我之善。固欲人之仁。而天下不能無不仁
者。以害我之仁。有不仁不善為我之害。而不有以禁之。治之去之。則善者不
可以伸。仁者不可以遂。是其去不仁。乃所以為仁。去不善。乃所以為善也。五

刑五用。古人豈樂施此於人。天討有罪。不得不然耳。是故大舜有四裔之罰。
孔子有內觀之誅。善觀大舜。孔子寬仁之寔者。於四裔內觀之間見之。知生
之之為仁。而不知殺之之為仁。仁而
不殺不可謂仁。用殺之仁。其仁乃全。近時之言寬仁者。不究寬仁之寔。而徒
欲為容姦。處恩之地。以不禁姦邪。為寬大。縱釋有罪。為不苛。與其殺不辜。甯
失不經。謂罪疑者也。宥過無大刑。故無小使。在趋走使令。簿書期會之際。偶
有過誤。宥之可也。於其所不可。失而失之。於其所不可。宥而宥之。則為傷善。
為長惡。為悖理。為不順天。殆非先王之政也。今聖天子愛養之方。丁甯於詔
旨。勤卹之意。焦勞於宵旰。而縣邑貪饕。搖虞之吏。方且用吾君禁。非懲惡之
具。以逞私濟。欲置民於囹圄械繫鞭箠之間。殘其支體。竭其膏血。頭會箕歛。
椎骨瀝髓。與姦胥猾徒。厭飫咆哮其上。巧為文書。轉移出沒。以欺上府。操其
奇羸。與上府之左右。締交合黨。以蔽上府之耳目。而民曾不得執一字之符。
以赴憲于上。上之人或浸淫聞其髡髡。欲加究治。則又有庸鄙淺陋。明不燭
理。志不守正。之人。為之敷陳仁愛寬厚有體之說。以杜我窮治。豈不痛哉。豈
不戾哉。

來道之曰。聽斷之官成心必不可有。任事之官成算必不可無。

真德秀帥長沙時。日以廉仁公勤四字為當官大要。偶設酒湘江亭。宴集僚屬。

舉酒賦詩曰。從來官吏與斯民。本是同胞一體分。只須此念真切。廉仁既以公勤。自然色色俱到。脂膏為爾祿。當知痛癢切吾身。此邦素號唐朝古。我輩當如漢吏循。

今日湘亭一尊酒。便須散作十分春。衆皆起謝。爭自濯磨。一時咸稱循牧。

及在泉州。又諭州縣官僚曰。律已以廉。撫民以仁。存心以公。治事以勤。答上恩而慰民望。無出四事。願與同僚勉之。泉之為州。蠻舶萃焉。犀珠寶貨見者興美。而豪民巨室有所訟。想志在求勝。不吝揮金。苟非好修自愛之士。未有不為汙染。不思廉者士之美節。汙者士之醜行。士而不廉。猶女不潔。不潔之女雖工容絕人。不足自贖。不廉之士。縱有他美。何足道哉。可見廉之於士。雖曰美節。究是本分。本分不守。何以為士。若論本分。豈惟廉哉。仁公勤何。昔人有懷四知之畏。而却暮夜之金者。蓋隱微之際。最為顯著。聖賢之教。謹獨為先。此其所當勉者一也。先儒有云。一命之士。苟存心於愛物。於人必有所濟。且以簿尉言之。簿勤吁勾稽。使人無重疊追催之害。尉勤於警捕。使人無穿窬攻劫之擾。則其所濟。

亦豈少哉。等而上之。其位愈高。繫民休戚愈大。發一憐忍心。斯民立遭荼毒之禍。發一掊克心。斯民立被誅剝之殃。盍亦反已思之。鍼芒刺手。焚棘傷足。舉體凜然。為之痛楚。刑威之慘。百倍於此。其可以喜怒施之乎。一體之愛。溢于言下。虎豹在前。坑算在後。號呼求救。唯恐不免。獄犴之苦。何異于此。其可使無辜者坐之乎。己欲安居。則不當擾民之居。己欲豐財。則不當朶民之財。故曰。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其在聖門。名之曰恕。強勉而行。可以至仁。矧當斯民憔悴之時。撫摩愛育。尤不可緩。此所當勉者二也。公事在官。是非有理。輕重有法。不可以已私而拂公理。亦不可骯公法以徇人情。諸葛公有言。吾心如秤。不能為人作輕重。此有位之士。所當視為法也。然人之情。每以私勝公者。蓋徇貨賄則不能公。任喜怒則不能公。黨親昵。畏豪強。顧禍福。計利害。則皆不能公。殊不思以是為非。以非為是。則逆乎天理。以輕為重。以重為輕。則違乎國法。居官臨民。而逆天理。違國法。於心安乎。雷霆鬼神之誅。金科玉條之禁。其可忽乎。故願以公心持公道。此所當勉者三也。民生在勤。勤則不匱。則為民者不可以不勤。業精於勤。荒於嬉。則為士者不可以不勤。况為命吏。所受者

朝廷之爵位所享者下民之脂膏一或不勤則職業隳弛豈不上辜朝寄而
下負民望陶威公有言大禹聖人猶惜寸陰至於衆人宜惜分陰故賓佐有
以痛博廢事則取而投之於江今願同僚共體此意職思其憂非休憇毋聚
飲非節序毋出遊朝夕孳孳惟民事是力此所當勉者四也某雖不敏請以
身先毫髮少渝望加規警正身率下仁義藹如官僚之間或未能無愧願自
今洗心自新玩視不改誠恐物議沸騰在某亦不容以苟止也

皆當熟讀渠恩奉為科律
先生此書有臨民之責者

呂叔簡曰居官有五要休錯問一件事休屈打一箇人休妄費一分財休輕勞
一夫力休苟取一文錢

何叔衡為太守時兄弟因析居相訟何公察知為內讒故自己先與之間以詩
判之云只因花底鶯聲巧致使天邊雁影分泣隨筆下兄弟俱感悟願終身
不析

許進為都御史冒雪夜行二十里以擣哈密得遺種八百人將校以為封侯可
得進曰行師之道期在緩安耳吾安忍以多戰為功且此屬窮而請命殺之

逆天。逆天者無後。八百人皆不死。

汴城流莩聚集。相為蹈藉。守郡者議逐之。俾還諸屬以就賑。李公充嗣曰。餓殍死在旦夕。力不自支。又安能匍匐至彼。昔人以設粥之事。謂非良術。然驅之使僵仆於道路。而吾輩坐視其斃。誠不忍為也。亟令城中四門置盆甕數十。選勤能有司日餽粥以食之。旬日之後。擇少壯者給道餉。先令就粟於各屬。而老弱病疾之民。膳月餘而後遣。由是民賴存活者以萬計。

看公經理是甚樣大第甚樣精細
非獨以活流莩。寔亦以弭事變。

少宰陶文懿公曰。吾儕一列仕籍。即令念念濟人利物。日行其德。一生罪業。不能贖掩萬一。况吾官閒局。雖名清華。未得親民。將何修而可。苟存心于愛物。於人必有所濟。憶余往以差出京。由京沂越甯家。已由家自越還朝。往還凡幾千里。所用役夫不知若干人。茲亦人子也。或當炎蒸淋汗如雨。喘息若雷。或值嚴冬。跋涉凜冽。衝冒風雪。由此而踣頓道路。委填溝壑。何可數也。此亦自有節其力。恤其用之道。此等罪業。皆由我作。能無惕然乎。

葉南巖公。應天尹少巖鍾父也。刺蒲日。有赴愬者。流血被面。經重創。腦幾裂矣。

公惻然。躬取刀瘡薦搗治。令昇至幕廳。委謹厚者善視之。戒其家人勿令前略覈罪狀。收其仇家於獄。餘盡釋之。或問其故。公曰。此人不即救死矣。死即抵命者一人。寡人之妻。孤人之子者幾人。干證係累者幾人。破家者幾人。此人愈持一隅。殿罪耳。且人情欲訟勝。即骨肉亦有甘心者。不可不防之也。以忍心待人。此正其思。未幾。傷者愈。而兩家之訟息。公之存心亦仁矣哉。以慮周密仁之至也。張洽司理袁州。有兄弟爭財訟者。洽諭之曰。訟於官。祇為吏胥之地。不獨兄弟皆當知成。且冒法以求勝。孰與守分以全手足之愛乎。辭氣懇切。聞之無不感化者。

王公濟出守平陽。問治民之道。湛甘泉先生曰。身。問御郡之要。甘泉先生曰。家。未達曰。今夫人之於其身也。無不兼愛也。身之於其家也。無不竝理也。是故視民如身。則心無不愛矣。視郡如家。則事無不理矣。曰。曷謂視郡如家。曰。誠使為守者。見屬吏之臧否。則曰。此吾家男女臧獲之才不才也。見歲計之豐歉。則曰。此吾家之衆。死生攸係也。見禮讓未洽於境。則曰。吾家道未正。見邊患未弭。則曰。寇入我室。民有犯罪。則曰。同室有鬥。城寨不治。則曰。修我牆屋。

此之謂治郡如家。然而事不理者未之有也。曷謂視民如身。曰誠使為守者於民之啼飢曰吾之飢也。於民之號寒曰吾之寒也。於民疾苦無告曰吾之痛癉切身也。此之謂治民如身。然而愛不周者未之有也。是故君子之道體人已。合家國而一之。故能兼愛而並理。兼愛之謂仁。兼理之謂義。仁義皆得之謂德。苟如是雖措諸天下其可也。

天下一家中國一人此理亦極易見耳

呂叔簡曰。與其殺不幸。甯失不經。此舜時獄也。以舜之聖。臯陶之明。聽比屋可封之民。當淳朴未散之世。宜無不得其情者。何疑而有不經之失哉。則知五聽之法。不足以盡民。而疑獄難決。自古有之。故聖人甯不明也。而不忍不仁。用明而遇其所窮。非不明也。今人決獄。輒恥不明。而以臆度之。見偏主之心。殺人。大可怪也。夫天道好生。鬼神有知。奈何為此。故甯錯生了人。休錯殺了人。錯生則生者尚有悔過之時。錯殺則我自有殺人之罪。亦不是有意錯生。昔人謂求其無憾。此是仁至。至今求其所以死者。而不得。則亦彼與我皆無憾。此司刑者慎是義盡。然而義盡。正是仁至。仁至。正是義盡。一平允之心而已。

祝無功與阮令君書曰。親民者非誠不動。非嚴不治。隆寒之極。乃發陽春。故嚴不可後也。衙門外寬一分。則民受一分之賜。衙門內嚴一分。則民受一分之賜。在官長視之。衙門內外同為在下之人。何厚何薄而寬嚴若此者。官長以養民為職。而衙門內人專務剝民。故不得不嚴以戢之。或吏正所以安民也。明府以孝稱鄉國。而今且移之官滿腔惻怛。何疑然必嚴在近習。而後闡澤不闕於堂皇。窮巷細民。乃溉寔惠不然。前後左右。環而窺我。示小信以行其詐。示小廉以行其貪。始焉得寸。終至入尺。始焉得尺。終至無算。雖照胆之庭。未必無煩灶之曹也。

陳處父曰。為治者。宅心不可不寬。持法不可不嚴。

不寬不可以行其嚴。不嚴不可以成其寬。此為得為治之要領矣。

槍榆子曰。小過必赦。小犯必宥。小失不較。水至清則無魚。人至察則無徒。彼蓋以余為聾瞽其官乎。不知人我一心。試身處其地。纖微之失。當何如。免一原此情。方便無限。必事事而屢責之。民將不勝其求。噫。又况有曲意迎合者在也。懷實用謙。抉私取悅。二者俱有。

顧涇陽題許同生冊曰。吳下多假人命之訟。最是禍事。初狀行差人謀牌業。有

費已或委衙官挾仵作往相。上下請求又有費。總視被告家貧富為多寡耳。往往至於破家。久之糾纏無已。亦自破其家。而訟者卒不悟也。同生許明府令吾邑。凡以人命告者。並不出牌。其在城。即押原告躬至屍所視之。其在鄉即令載屍至城。至時呼原告面質。所以往往辭窮而退。或有他故。即諭之令別具狀。隨遣一役挾之葬埋訖。而後聽理。此即朱子所謂與他分別箇是非曲直。自然訟少之道。以是近者頃刻立決。遠者亦不過三五日。往往被告之人聞之驚惶疾走至縣門。問消息云何。而事已竟。仁人君子相與倣而效之。其造福何如也。

陳幾亭曰。無辜干連。惟訪犯最衆。曰羽翼。曰干證。往往至數十人。其真助虐者乘此兼治之。懲往戒來。良不為過。其餘廷訊既確之後。即與省發悉免起解。俾四民各得復業。此大方便也。不然驅此衆人。隨彼首惡。困長途。廢時日。賠累糧。受公差之折挫。其冤累可勝道哉。在干證為自討煩惱。在被害為雪上加霜。若訪犯至確。猶且懲少而累多。倘訪犯在可操可縱間。是罪者未足懲。而累者疾首蹙頰矣。番郡伯默菴云。州縣權最重。此類悉與省發每事止以數人起解。不惟便百姓。亦省上台讞閱之煩。上台必多其斷。不嫌其專。必以

為功不以為罪。利民獲上而安其身。三善備焉。蓋其守曾州時。躬自行之。故言之親切有味。吾邑頗多盜。一為應捕。不肖擒。二為鄰里。不肖報。不肖擒之。故可以默喻。不敢報之。則因擒獲之後。報人與賊竟如原被。屢集公庭。面相質證。又或同解各衙門。空結盜仇。滋累無已。故不敢報。合于報聞之日。立面審確。給賞諭回。令報人不再入縣門。不陪解上司。有賞無累。自然人願發覺。賊無所容。此又省發之為利。默助于消弭。有思議所難盡者。

此最居官者
所宜留意

鄒東廓先生曰。予往在官署。見眼前皆赤子。頭上是青天之聨。肅然興敬。曰。為此語者。其知道乎。使誠知上帝之如臨也。則游衍出王。惕然畏慎。自不敢愧於屋漏。知赤子之如保也。則疾痛癢疴。惻然仁愛。自不敢侮於鰥寡。若然者。將天佑其信。人助其順。居上居下。處繁處簡。無所往而弗濟。

呂居仁官箴錄曰。前輩常言。吏人不怕嚴。只怕讀。當官者詳讀公案。則情偽自見。不待嚴明也。

彼以案牘為勞形而煩
苦之者。其吏治可知也。

苗履見伊川先生語及一武帥。苗曰。此人舊日宣力至多。今官高而自愛。不肖向前。先生曰。何自待之輕乎。位愈高。則當愈思所以報國者。飢則為用。飽則驅去。是以鷙犬自期也。

呂東萊曰。前輩常言小人之性。專務苟且。明日有事。今日得休且休。當官者不可徇其私意。忽而不治。謬有之曰。勞心不如勞力。比寔要言也。

餘冬序錄曰。人有恒言。為治之道。必先除弊。以悅民心。然後興利。以造民福。蓋除弊以解懸民心。即喜興利。便須用民財。勞民力。非得其心。則民將生怨。故二者當有先後。然非真知利弊之詳確。則是非混淆。吾以為利而興之。而不知其為害。以為害而除之。而不知其為利。或興除之際。未得其法。則弊隨生而害又起。故又在於廣詢博訪。取決賢智。不專一己之見。而求通輿論之公。如古人所謂合人情。宜土俗。而不失先王之意。然後興除各當。而德澤及於民矣。

張禹川曰。語云片言折獄。而書稱要囚。服念五六日。至於旬時。後世若錢若水之在同州。向敏中之在西京。皆嘗辨疑獄。以神明稱。考其心。亦惟求生於所

必死。求疑於所不疑。旁推曲訊。涉歷旬時。而後其情得焉。則所謂片言折獄。亦曰簡稽之既孚。叅伍之既備。乃徐以片言折之。豈其兩造始至。未少鞫訊。而遽肆辨說。以塞顙蒙之口哉。愚謂天下事莫難于折獄。熟讀呂刑。自然見得。所以堯舜之世。猶不能無不經之失也。今也不然。視斯民之痼癥。如秦越之不相戚也。盛氣而臨之。威刑以憾之。泛然而引茫然而問。卒然而決。遷輶之民惴惴焉。如沸鼎銛鋒之不敢攬。求幸免於須臾。猶恐不得。尚暇張目吐氣。自暴其冤抑于几席前哉。而憤惡壬兇。顧往往得以桀機伺間。以售其毒。刑不足以懲奸。而適以重為良民困。刑之設。豈端使然哉。曹參之戒。屬豫也。曰無擾獄市。夫惟不以己意拂斯民焉。而後可以無擾。妙理名言。豈惟天下之事。非治之難。惟無擾之難也。

畜德錄卷九

洞庭席啓圖文與甫纂輯

七世孫席素彬緒生甫恭繕

七世孫席素燾少雲甫校對

七世孫席素揚少梧甫重刊

九世孫席德鑫念曾甫發行

康濟

顏氏家訓曰。君子之處世。貴能有益於物耳。不徒高談虛論。左琴右書。以費人君祿位也。吾見文學之士。品藻古今。若指諸掌。及其試用。多無所堪。居承平之世。不知有喪亂之禍。處廟堂之安。不知有戰陣之急。保俸祿之資。不知有稼穡之苦。肆吏民之上。不知有勞役之勤。故難以應世經務。

陸宣公曰。君人有大柄。立國有大權。得之必強。失之必弱。夫君人之柄。在明其德威。立國之權。在審其輕重。德與威不可偏廢也。輕與重不可倒持也。蓄威以昭德。偏廢則危。居重以馭輕。倒持則悖。

凡守太平之業者。其術無他。如守巨室而已。今有巨室於此。將以傳之子孫。為無窮之規。則必植其堂基。壯其柱石。强其棟梁。厚其茨蓋。高其垣墉。嚴其闕鍵。既成。又擇其子孫之良者。使謹而守之。日省月視。欹者扶之。弊者補之。初異創業者之精神。智慮。然後可守。如是。則亘千萬年。無頽壞矣。夫民者。國之堂基也。禮法者。柱石也。公卿者。棟梁也。官吏者。茨蓋也。將帥者。垣墉也。甲兵者。關鍵也。是六者。不可不朝念而夕思也。

劉摯曰。天下有二人之論。有安常習故。樂於無事之論。有變古更法。喜於敢為之論。二論各立。一彼一此。時以此為進退。則人以此為去就。臣嘗求二者之意。蓋皆有所是。亦皆有所非。樂無事者。以為守祖宗成法。猶可以因人所利。據舊而補其偏。以馴致於治。此其所得也。至昧者。則苟簡急情。使私膠習。而不知變通之權。此其所失也。喜有為者。以為法爛道窮。不大變化。則不足以通物而成務。此其所是也。至鑿者。則作為聰明。棄理任智。輕肆獨用。强民以從事。此其所非也。彼以為亂常。此以為流俗。畏義者以然。進為恥。嗜利者以守道為無能。二勢如此。士無歸趣。臣謂此風不可漫長。

熙甯三年四月。朝廷初行新法。所遣使者皆新進少年。遇事風生。天下騷然。州縣始不可為矣。康節先生閒居林下。門生故舊。仕宦四方者。皆欲投劾而歸。以書問先生。先生答曰。正賢者所當盡力之時。新法固嚴。能寬一分。則民受一分之賜矣。投劾而去。何益。去就之義重。則當去。使非有不容苟就者。則又氣鳴呼。先生深達世務。不以沽激取虛名。如此謂先生為隱者。非也。

明道先生曰。熙甯初。介甫行新法。茲用君子小人。君子正直不合。介甫以為俗學不通世務。小人苟容詭僥。介甫以為有才能。知变通。君子既去。所用皆小人。爭為刻薄。故害天下益深。使當其時。衆君子不與之争。勢久自復。委曲平章。尚有聽從之理。小人無隙可乘。其為害不至如此之甚也。新政之行。亦是吾黨爭之太過。須兩分其罪可也。平情語。幾見先生真寔學問。彼稍涉客氣者。其有是乎。

程子曰。天地之間。皆有對。有陰則有陽。有善則有惡。君子小人之氣常相停。但六分君子。則治。六分小人。則亂。七分君子。則大治。七分小人。則大亂。如是。則堯舜之世。不能無小人。蓋堯舜之世。只是以禮樂法度驅而之善。盡其道而已。然言比屋可封者。以其有教。雖欲為惡。不能成其惡。

蘇東坡曰。任法而不任人。則法有不通。無以盡萬變之情。此特以人濟法也。任人而不任法。則人各有意。無以定一成之論。此持以法縛人也。

薛敬軒先生曰。立法之初。貴乎參酌事情。必輕重得宜。可行而無敝者。則播告之修。既立之後。謹守勿失。信如四時。堅如金石。則民知所畏而不敢犯矣。或立法之初。不能參酌事情。輕重不倫。遽施於下。既而見其有不可行者。復遂廢格。則後有良法。人將視為不信之具矣。令何自而行。禁何自而止乎。
謀之不慎。既不能必行於此。碑并無以取信於他事。故君子於言必慮。其所終而行必稽其所敝。

徐有貞。欲為有用之學。凡軍旅刑獄水利之類。無不講求其法。一一欲通之。或曰。公職在文字。事此奚為。鄙人何淺。公乃爾。公曰。此孰非儒者事。使朝廷一日有事。用我輩。吾恐學之已無及矣。聞者以公有遠大志。

呂叔簡曰。情有可通。莫於舊有者。過裁抑以生寃恩之怨。事在得已。莫於舊無者。妄增設以開多事之門。若理當革。時當興。合於事勢人情。則非所拘矣。
君子之道。只是隨事順理。因時處宜。則興革在其中。而不輕興革亦在其中。

事有知其當亟。而不得不因者。善救之而已矣。人有知其當退。而不得不使用者。

善馭之而已矣。

君子動大事。十利而無一害。其舉也必矣。不得已而權其分數之多寡。利七而害三。則我全其利而防其害。又較其事輕重。亦有九害而一利者。為之所利重而所害輕也。所利急而所害緩也。所利難而所害可救也。所利久長而所害一時也。此不可與淺見薄識者道。此固難與淺見寡識者道。然亦正未易以發情勝氣為之也。

人情之所易忽莫如漸。天下之大可畏莫如漸。漸之始也。雖君子不以為意。有謂其當防者。雖君子亦以為迂。不知其極重不反之勢。天下聖人亦無如之奈何。其所由來者漸也。周鄭交質。若出於驟然。天子雖孱弱甚。亦必有憲心。諸侯雖豪橫極。豈敢生此念。迨積漸所成。其流不覺至是。故步視千里為遠。前步視後步為近。千里者。步步之積也。是以驟者舉世所驚。漸者聖人獨懼。明以燭之。堅以守之。毫髮不以假借。此慎漸之道也。

事之善者。以漸而成。故要循序漸進。事之不善者。亦以漸而極。故要防微杜漸。審其善不善而用之。則有漸之得。而無漸之失矣。

弊端最不可開。弊風最不可成。禁弊端於未開之先易。挽弊風於既成之後難。識弊端而絕之。非智者不能。疾弊風而挽之。非勇者不能。聖王在上。誅開弊

端者以徇天下。此則智勇兼至。則弊風自革矣。

來道之曰。興利除害。皆當以漸。興利太急。恐失萬全之計。除害太急。易生不肖之心。

于穀山曰。亂之萌也。固不可養。亦不可激。養之亂。激之亦亂。依阿唯諾。以延歲月。一旦亂成。坐視其敗。此養者成之也。杜漸防微引繩扯根。吹毛洗垢。使之情見勢極。一發而潰。此激者成之也。沉幾應變則不激。

孔毅父曰。真宗朝李沆王旦同執政。四方奏報祥瑞。沆因減裂之。如有災異。則再三敷陳。以為失德所招。上意不悅。旦退謂沆曰。相公何苦違戾如此。似非將順之意。沆曰。自古太平天子。志氣侈盛。非事遠征。則耽酒色。或崇釋老。不過以此數事自敗。今上富於春秋。須常以不如意事裁挫之。使心不驕。則可為持盈守成之主。沆老矣。公他日當見之。旦猶不以為然。至晚年東封西祀。禮無不講。時沆已薨。旦繪像事之。每胸中鬱鬱。則摩腹環行。曰文靖文靖。蓋服其姿識也。文靖。沆謚也。

堯舜亦不過兢業念頭做底。故斷不可使人主有驕侈之心。古大臣之所以過乎人者。無他。亦只是道理大處看得明。做得徹而已。

陸道威曰。欲兵之精。不如省兵而增糧。欲官之廉。不如省官而增俸。

趙清獻公。仁宗朝為殿中侍御史。彈劾不避權倖。聲稱凜然。京師目為鐵面御史。其言務欲別白君子小人。以謂小人雖小過。當力遏而絕之。如惡草然盡。君子不幸註誤。當保全愛惜。以成就其德。如嘉植然善培。如惡草然猶恐難長。非以君身為表的。君子小人如何易言別白。

薛敬軒先生曰。古人於小人有功。可深慮而不可喜。易曰。開國承家。小人勿用。漢誅竇憲五侯。有功而其勢自此盛。故功由君子立。國家之大慶。功由小人立。知者所深慮也。

黃仲昭歷文選郎中十五年。持選法最慎。汲汲以人才為慮。常曰。國朝用人才。猶農家之積粟。粟積於豐年。乃可以濟飢。才儲於平時。乃可以濟事。自頃人矯激沽名。以閉門謝客為高。天下人才。何由知之。故公退客至。輒延見詢訪。有所得。必書於冊。而一參之。輿論薦於天官。卿用之。必當其才。雖小官亦不忽。

心在朝廷。自然職
之務。盡。惟。恐。才。逮。

沈作誥寓簡曰。用人當以學術器識。不當專用文詞之士。使其人有德量行選。緣飾以文章。固為希世傑出。雖無文采而識量操履。有公輔之望。自不妨大用。沾沾僂薄。浮華自喜。雖有翰墨之功。必敗事無疑。

陳幾亭曰。知人之事最細。明其大意難。詳其分量尤難。志皆趋正。而正有純駁。純之中。復有淺深。才皆有用。而用有兼專。專之中。復有差數。志之正。譬則清泉也。其純駁如清泉之或徹底皆澄。或間以微砂掩以浮塵。雜以染色也。純復有淺深者。如至清之泉。或在盆盎。或在治池。或在重淵也。才之用。譬則器物也。兼者如穀之日用。皆宜。魏勝如意車之一端。數用專者。如薦之各療一病。舟車之不能互用於水陸也。專復有差數者。如舟容人。車載物。多少各異也。心術則可通進而求之。才具不妨遲減而量之。知人如此。無遺蘊矣。然豈一君一相之能事哉。君知大臣。大臣知小臣。君職要。臣職詳。於知人之事。尤急。

人之知也。非必之於人。而必之於心。亦非必之於心。而必之於理。平日窮理既深。則人到面前。聽言觀眸。及其儀觀之間。無不可得大概。此蓋有難以言志。而後徐得其才。

陳眉公曰。宋高宗曰。台諫論事。雖許風聞。要須審寔。如排擊人才。豈無好惡。若果務大體。不指摘纖瑕細務。強置人於過。豈惟陰德不淺。亦可銷刻薄之風。成忠厚之俗。趙鼎曰。聖訓廣大如此。言事官宜奉以周旋也。王縉時為監察御史。擢御史。遷左司諫。其在言路。知無不言。每謂人才寔難。多事之際。宜為朝廷愛惜。以故不專彈擊。而惟論安危利害大計。與所以啓沃君心者。高宗嘗稱其中正不阿。得諫臣體。他日言事者有不稱。帝曰。王縉論事可思。天下不有箇恰好的道理。居言路者。只是過於纖默不可。過於激訐亦不可。慶歷中。余靖。歐陽修。蔡襄。王素在台中。力引石介為諫官。執政亦欲從其請。時文正為參政。語同列曰。石介剛正。天下所聞。然性亦好異。若使為諫官。必以難行之事。責人主以必行。少拂其意。則引裾折檻。叩頭流血。無不為矣。人皆服其言。夫憂盛危明。辟邪鎮惡。此皆臣子一念忠義所發。誠不可已。然或過於痛哭流涕。而其事未必至此。致其勢。人主必以言為輕。而其漸人臣亦必以言為諱。他日雖有積薪之隱禍。滔天之巨奸。無復開口著手處矣。

真西山先生隆興勸農文曰。太守被命來守此土。兩月於茲矣。閭閻之利病。田

便是真

太守

真太守

里之疾苦。朝夕訪問。不敢一日忘。今者春行視農。獲與爾父老周旋於郊外。敢竭誠意。與父老言。夫勸農故事也。然知勸農而不知去其害農者。則亦文具而已矣。故曰興利。不若除害。蓋不時之科敷。害農也。無故之追擾。害農也。夏秋租稅已納。重催害農也。近者約束十條。亦既禁止。丁甯之矣。自今以往。賊盜之殃。汝吾為汝除之。豪猾之侵汝。吾為汝戢之。一害尚存。太守斷不敢自安。使爾農有愁歎之苦。汝農亦宜盡力以務本。謹身以節用。與其怠惰而飢寒。何如勤苦而溫飽。與其奢侈而困窮。何如儉約而豐足。有子弟當教之以孝義。有婦女當課之以蠶織。兄弟宗族恩義至重。不可以小利致爭。鄰里鄉黨緩急相須。不可以小忿興訟。喜爭鬥者。殺身之本。樂詞訟者。破家之基。賭博乃偷盜之媒。耽酒是喪生之漸。凡此數事。為害至深。有一於此。必致禍敗。父老其以此意偏諭。使更相勸勉。庶田畝闢。百穀豐。家給人足。風俗近厚。則爾農之利也。亦太守之願也。

吉安歲凶。賴帥全與吉安守有隙。禁吉民勿入糴。民啼號於道。熊鳴爭曰。盜之起者。為飢寒所迫也。今使君閉糴。將開盜門。脫吉事急生變。賴能獨全乎。全

至言

悟。即弛前令。
閉驛非以濟荒。寔以激
變。最是敝政所宜切戒。

呂叔簡曰。滿目所見。世上無一物不有淫巧。這淫巧耗了世人多少生成的財
貨。悞了世上多少生財的工夫。淫巧不誅。而欲講理財。皆苟且之談也。

此須朝廷寔以樸儉風天下。淫
巧乃息。若徒資文告。毫不相干。

黃懋中曰。賑飢之法。往往吏緣為奸。貧者未必報。報者未必給。其報而給者。又
未必貧。有司擅賑濟之名。而貧民未沾寔惠。請就里中推一二大姓。任以賑
事。有司第不時。單車臨視。稍立賞罰科條。以勸戒之。蓋大姓受役。有九利。習
知貧戶多寡。不至漏冒。利一。給散近在里中。得免奔走與留滯之苦。利二。披
籍而得姓名。穀米之數。易於查勘。利三。且以鄰里之誼。不至殽雜。損耗利四。
貧戶素服大姓。即有缺漏。易於自鳴。利五。食糜各於其鄉。不至群聚喧雜。穢
惡蒸而成厲。利六。大姓熟識近鄰。不至攫奪。因可弭盜。利七。分縣官之勞。利
八。吏不能為奸。利九。各就飢民近地。此論最詳。又凶歲薦飢。民聚為盜。少
者百人。多者千人。率指高廩為外府。鉏耰白梃。望屋而食。甚則譟呼畫剽。莫

敢誰何。亟宜下令諭以朝廷詔旨。但恤貧民。不宥亂民。凡為亂首者。戮無赦。昔周官大司徒荒政十二。自散利薄征。以至去幾舍禁。率皆寬大之令。而獨於除盜賊加嚴。蓋以勞民易與。為奸培嘉穀者去稂莠。勢不可不亟也。但須濟有法。自不為盜。官長若能先發後聞。固善。即須報請聽候。亦先通行曉告。以戢其心。無使危疑。徑徇奸民。得以乘機倡亂。

陳幾亭曰。粢盛豐潔。極天下之馨香。非耕夫莫能生也。袞衣綉裳。極天下之麗華。非蠶婦莫能為也。天子就一身念之。其忍不勤。其忍不儉。與耕者粗糲不充。而四海之僧尼倡優。坐而美食者。不知若而人。蠶者布褐不完。而四海之施綾剪綺者。不知若而人。天子為天下念之。其忍不率。天下以同勤。率天下以同儉。與必也。舉孝弟力田而重農。寢徭薄賦以恤農。使游人皆盡力於南畝。驅天下之游民歸於農政。游民未必肯。官從重農。則不期歸而自歸矣。然後為能與天下同勤也。官民燕饗。有定品。服履有定制。毋得相炫以財。特不至於廢禮耳。要非豐於官而獨嗇於民也。然後為能與天下同儉也。周世宗刻木像於殿廷。使天子之目恒與耕夫蠶婦相對。其知此義矣夫。

此謀國之定經。如是真可使黃金與土同價。

陸道威曰。清丈田畝極為地方美事。然往往反為大害。不特無法。即有法矣。而奉行猶有四難。一則縣官無才。一則里胥作弊。一則豪強橫肆。一則小民奸欺。人人可以上下其手。四者之中。吏胥可不用也。豪强奸民可無畏也。縣故爲人上者。雖極精明。安能分身徧察。所以自古迄今。一聞清丈。則小民如畏兵火。誠難之也。然其要只在縣官得人。晦菴行之於漳泉。剛峰行之於吳國。未聞其擾民也。而安石一為方田。則天下皆震動。奉行不得其人也。豈惟安石方田。即瓊山丈量一事。是時剛峰退休在瓊。事事與地方官斟酌而行事。事皆剛峰為條例。而上司催督無法。里胥人人作弊。民怨特甚。况其他乎。甚矣。丈量之害之難。爲人上者不可不知也。

梁文康公儲。在正德朝。秦王請陝之邊地。以益封壤。嬖臣江彬朱甯。及宦官張忠。皆助爲之請。武宗詔與之。兵曹及科道各執奏不可。武宗曰。朕念親親。與之勿拒。大學士楊廷和當草制。曰。若遂草制。畀地秦藩。恐貽後虞。執不草制。則忤上意。遂引疾不視事。大學士蔣冕亦繼引疾。武宗震怒。內臣督促。公承命草上制。曰。昔太祖高皇帝著令曰。此地不畀藩封。非吝也。念此土廣且饒。

藩封得之多畜士馬饒富而驕奸人誘為不軌不利宗社今王請祈懇篤朕念親親其畀地於王王得地宜益謹毋收聚奸人毋多畜士馬聽狂人勸為不軌震及邊方危我社稷是時雖欲保全親親不可得已王其慎之毋忽俾交結藩封為彼游說帝之所蔽藩封疆域踰制不利社稷帝之所明公乃因其明而導之然使危言抗疏爭執不可帝又未必即從獨仍奉命草制而於制中訟言利害帝意遂若轉圜此正所謂不激不隨納約自牖也武宗覽制駭曰若是其可虞其勿與回天之力決於數詞偉矣哉

呂叔簡曰。在上者當慎無名之賞。賞一人。是賞百人也。衆皆藉口以希恩。賞一金。是賞百金也。歲遂相沿為故事。故君子惡苟恩。苟恩之人。顧一時市小惠。徇無厭者之情。而財用之賊也。

此即不借賞之謂也。賞僭則賞者不見德，不賞者皆懷怨而人心以失。財用之濫又無論矣。

民情不可使不便。不可使甚便。不便則壅閼而不通。甚者令之不行。必潰決而不可收拾。甚便則縱肆而不檢。甚者法不能制。必放溢而不敢約束。故聖人同其好惡。以體其必至之情。納之禮法。以防其不可長之漸。故能相安相習。而不至於為亂。

唐庚察言論略曰。古之人臣。抵掌緩頰。說人主以用兵者。其言未嘗不引義慷慨豪健俊偉。使聽者踴躍激發。奮然而從之。至考論其心。則有為國計者。有為身謀者。是不可以不察也。今夫戰則除害於時。不戰則遺患於後。此有必勝之勢。彼有必敗之道。思慮深熟。利害之形了然於胸中。知其決不誤國。而後為之。若此者。為國計。非身謀也。張華裴度是已。天下既平。謀臣宿將以俟就第。杜門却埽。無所用其奇。則瞋目扼腕。爭為用兵之說。庶幾有以騁其智勇。而舒其意氣。若此者。為身謀。非國計也。臧宮馬武是已。國家無事。貪財嗜利之臣。無所僥倖。則必鼓倡兵端。以求其所欲。兵革一動。則金錢貨幣玉帛。子女如何求而不得。若此者。為身謀。非國計也。陳湯古延壽是已。官崇祿厚。無所羨慕。惴惴然。唯恐一日失勢。而不得保其所有。則必建開邊之議。以中人主之欲。以久其權。若此者。為身謀。非國計也。楊國忠是已。前侯故將。失職之臣。負罪憂畏。思有以撼動其君。則爭議邊功。以希復進。若此者。為身謀。非國計也。竇憲是已。古之人臣。逆節已萌。而功效未著。人心未服。則未嘗不以戰伐之功。以收天下之望。若此者。為身謀。非國計也。桓溫劉裕是已。

雖有為國為身之分。然為國者。即所謂無所為而為者也。無所為於身。則一念公忠。自從國家起見。人主只於此處察之。則其人之心曲易辨。而兵端庶不妄啓。

羅大經曰。郭仲晦云。用兵以持重為貴。蓋知彼知已。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此百戰百勝之術也。昔韓范二公在五路。韓公力於戰。范公則不然。曰。吾惟知練兵選將。積穀豐財而已。余觀東軒筆錄。載韓公欲五路進兵。以襲平夏。范公不可。韓公遣尹師魯至慶州約進兵。范公曰。我師新敗。士卒氣沮。但當謹守以觀其變。豈可輕兵深入。師魯歎曰。公於此乃不及韓公也。韓公常云。大凡用兵。當先置勝負於度外。公何區區過慎如此。范公曰。大軍一動。萬命所懸。乃可置於度外乎。師魯不能強而還。韓公遂舉兵次好水川。元昊設伏。我師陷沒。大將任福死之。韓公遽還。至半途亡者之父兄妻子數千人。號于馬首。持故衣紙錢招魂而哭曰。汝昔從招討出。今招討歸而汝死矣。汝之魂識亦能從招討以歸乎。哀慟之聲振天地。韓公掩泣駐馬不能進。范公聞之歎曰。當是時。難置勝負於度外也。此事得失。古人論者已多。大約兵是凶務。才略。固無一可。於此器不得已而用之。迂濶之言。理却不易。若善分毫。是念害尤非少。國朝人物。當以范文正為第一。富韓皆不及。富公

欲誅晁仲約。其見亦不逮范公。余嘗有詩云。奮鬚要斬高郵守。攘臂甘驅好水軍。到得繩床停轡日。始知心服范希文。

石印 綿津詩鈔裝訂四冊
懷亭翁

昔清宋牧仲先生著先生雄于詩与漢洋六齊名其
撫吳時有漁洋號津公刻沈確士宗伯纂國朝詩
別裁集尤遠八十有餘首則其詩之价值匪可知矣
先生喜与高念東施愚山王阮亭朱竹垞曹寶菴
謝方山錢介惟袁士旦諸先生聯句得詩十首附
於卷末全集共八卷計詩八百數十首用錦料潔白連
史低石印精裝或燭光匣直恐不及

上海 漢江
松江 吳昌
棉葉山房全璧

畜德錄卷十

洞庭席啓圖文興甫纂輯

七世孫席素彬緒生甫恭繕

七世孫席素燾少雲甫校對

七世孫席素揚少梧甫重刊

九世孫席德鑫念曾甫發行

忠誠

漢劉向說苑曰。人臣之術。順從而復命。無所敢專。義不苟合。位不苟尊。必有益於國。必有補於君。故其身尊而子孫保之。故人臣之行。有六正六邪。行六正。則榮。犯六邪。則辱。夫榮辱者。禍福之門也。何謂六正六邪。六正者。一曰萌芽。未動。形兆未見。昭然獨見存亡之幾。得失之要。預禁乎不然之前。使主超然立乎顯榮之處。天下稱孝焉。如此者聖臣也。二曰虛心白意。進善通道。勉主以禮誼。諭主以長策。將順其美。匡救其惡。功成事立。歸善於君。不敢獨伐其勞。如此者良臣也。三曰卑身賤體。夙興夜寐。進賢不鮮。數稱於往古之德行。

事以屬主意庶幾有益。以安國家社稷宗廟。如此者忠臣也。四曰明察幽見。
成敗早防而救之。引而復之。塞其間。絕其源。轉禍以為福。使君終以無憂。如
此者智臣也。五曰守文奉法。任官職事。辭祿讓賜。不受贈遺。衣服端齊。飲食
節儉。如此者貞臣也。六曰國家昏亂。所為不道。然而敢犯主之顏面。言主之
過失。不辭其誅。身死國安。不悔所行。如此者直臣也。是為六正也。六邪者。一
曰安官貪祿。營於私家。不務公事。懷其智。藏其能。主飢於論。渴於策。猶不宵
盡節。容容乎與世沈浮。上下左右觀望。如此者具臣也。二曰主所言。皆曰善。
主所為。皆曰可。隱而求主之所好。即進之以快主耳目。偷合苟容。與主為樂。
不顧其後害。如此者諛臣也。三曰中憲頗險。外容貌小謹。巧言令色。又心嫉
賢。所欲進。則明其美。而隱其惡。所欲退。則明其過。而匿其美。使主妄行過任。
賞罰不當。號令不行。如此者姦臣也。四曰智足以飾非。辯足以行說。反言易
辭。而文章內離骨肉之親。外妒亂朝廷。如此者讒臣也。五曰專權擅勢。持
柄國事。以為輕重。於私門成黨。以富其家。又復增加威勢。擅矯主命。以自貴
顯。如此者賊臣也。六曰諂言以邪。墮主不義。朋黨比周。以蔽主明。入則辯言

好辭出則更復異其言語。使白黑無別。是非無間。伺候可推。因而附然。使主惡布於境內。聞於四鄰。如此者亡國之臣也。是謂六邪。賢臣處六正之道。不行六邪之術。故上安而下治。生則見樂。死則見思。此人臣之術也。不言邪臣。國辱其身。累及子孫。百世不能改。

言正臣之為利。知利斯知害矣。福於此。別白是非。聞陳禍福。為人臣者。其亦可以知所勸懲矣。

宋韓魏公琦臨大節處。危疑苟利國家。知無不為。若湍水之赴深臺。無所忌憚。
向一無忌憚也。為惡則小人為善則君子。蓋在小人。此無忌憚為天德之勇。或諫曰。公所為如是。豈惟身不自保。恐家無處所。殆非明哲之所尚。公歎曰。為人臣者。盡力以事其君。死生以之。顧事之是非何如耳。至於成敗天也。豈可豫憂其不成。遂輒不為哉。聞者愧服。

觀於公。則知古今國家之事。廢壞於人臣之瞻前顧後。保身全家者。蓋不知其幾何也。

或問程子。成王賜周公以天子之禮樂。當否。曰。始亂周公之法度者。是賜也。人臣安得用天子之禮樂哉。成王之賜伯禽之受。皆不能無過。記曰。魯郊非禮也。其周公之衰乎。聖人常譏之矣。說者乃云。周公有人臣不能為之功業。因

賜以人臣所不得用之禮樂。則妄也。人臣豈有不能為之功業哉。借使功業有大於周公。亦是人臣所當為爾。人臣而不當為其誰為之。豈不見孟子言事親若曾子可也。曾子之孝亦大矣。孟子幾言可也。蓋曰子之事父。其孝雖過於曾子。畢竟是以父母之身做出來。豈是分外事。若曾子者。僅可以免責爾。臣之於君。猶子之於父也。臣之能立功業者。以君之人民也。以君之勢位也。假如功業大於周公。亦是以君之人民勢位做出來。而謂人臣所不能為可乎。使人臣恃功而懷快快之心者。必此言矣。

不是程朱大儒等道理也。見不到此等議論也。說不來。天下古今子道。總歸一孝字中。天下古今臣道。總歸一忠字中。忠孝之難盡也。必無過分。但有不及分。所以程子謂自恩於父子兄弟。有多少不盡分處。而堯舜仁民亦猶病諸人之於道。如斯爾。夫豈以是少先聖先賢。特見先聖先賢用心。猶然獨奈何。輒謂為人所不能為耶。

朱子曰。古之君子居大臣之任者。其於天下之事。知之不惑。任之有餘。則汲汲乎其時而勇為之。知有所未明。力有所不足。則咨訪講求以進其知。扳援汲引以求其助。如救大追亡。尤不敢以少緩。上不敢愚其君。以為不足與言仁義。下不敢鄙其民。以為不足以與教化。中不敢薄其士大夫。以為不足共成。

事功。一日立乎其位。則一日業乎其官。一日不得乎其官。則不敢一日立乎其位。有所愛而不肖為者私也。有所畏而不敢為者亦私也。屹然中立。無一毫私情之累。而惟知其職之所當為者。夫如是。是以志足以行道。道足以濟時。而於大臣之責。可以無愧。

志伊尹之志學顏子之學
者其立朝諒當如是矣

羅整庵曰。讀書錄有云。韓魏公。范文正諸公。皆一片忠誠為國之心。故其事業顯著。而名望孚動於天下。後世之人。以私意小智。自持其身。而欲事業名譽。比擬前賢。難矣哉。其言甚當。薛文清。蓋有此心。非徒能為此言而已。大抵能主忠信以為學。則必有忠誠以事君。非學則以何者事君。非忠信則以何者為學。事君之忠。當素定於為學之日。

忠誠本也。本不植。則事業闇望。無由發生。忠誠基也。基不固。則事業闇望。無所依附。且非獨事君而已。人生立身行己。敦倫處世。何者可不本于忠誠。蓋誠者人之道也。

衛蘧伯玉為大夫。靈公與夫人夜坐。聞車聲轔轉。至闕而止。過闕復有聲。公問夫人曰。知此為誰。夫人曰。此蘧伯玉也。公曰。何以知之。夫人曰。妾聞禮下公

門式路馬所以廣敬也。夫忠臣與孝子不為昭昭信節。不為冥冥情行。遂伯玉衛之賢大夫也。仁而有智。敬於事上。此其人必不以暗昧廢禮。是以知之。

公使人視之。果伯玉也。

當時聖門而外。能為省身克己之學者。止有伯玉。所以亦有以伯玉為聖門之徒者。女子而擅知人之識者。前有南子。後有武豐。知孔子之聖而欲見之。知伯玉之賢而能信之。想仲叔圉等之用。各當才。亦出於南子所見。靈公未必及此。

邢蒯瞷使晉而反。崔杼弑莊公。其僕曰。杼弑公。將奚如。蒯瞷曰。驅之。將入死而報君僕曰。君之無道也。四鄰諸侯莫不聞也。以夫子而死之。不亦難乎。蒯瞷

曰。善能言也。然亦晚矣。子早言我。我能諫之。諫之不聽。我能去。今既不諫。又不去。吾聞食其祿者死其事。吾既食亂君之祿矣。安得治君而死之。遂驅車入死。僕曰。人有亂君。人猶死之。我有治長。可無死乎。乃結轡自刎於車上。

先儒謂名恕子路之臨白刃。皆不合於中庸。為其失所事也。然又不得以其死為非者。則正所謂食其祿者死其事。邢蒯瞷死于齊莊。未得為義之正。特猶足以風世者。食亂君之祿而死之。何況治君。

崔杼弑齊君。劫群臣為盟壇於郭門外。皆脫劍而入。夾戰當胸。盟曰。所不與崔。慶而與公室者。受此不祥。言不疾。指不至血者。皆死。所殺十餘人。次至晏子。

置生死
於度外
何所不
可

曰。嗟乎。崔子為不道。弑其君而又劫盟其臣。嬰所不與公室而與崔慶者。受此不祥。俛而飲血。崔杼素重其人。強之曰。子能革誓詞。齊國吾與子共之。不然。直刃在前。曲兵在後。惟子圖之也。晏子曰。君子不以危易行。嬰可以回而求福乎。直刃摧之。曲兵鈎之。嬰不革矣。崔杼將殺之。或勸乃免。嬰曰。子大夫為大不仁。而為小仁。其有濟乎。趨出。僕夫將馳。嬰撫其手曰。徐之。疾不必生。徐不必死。鹿生於山。命懸於厨。吾命有所制矣。

豫讓嘗事智伯。及趙襄子殺智伯。漆其頭以為飲器。讓欲為之報讐。乃變姓名為刑人。抉七首。入襄子宫中塗廁。襄子入廁。心動。左右執讓。欲殺之。襄子曰。智伯死無後。此人欲為報讐義士也。吾謹避之。襄子不殺。自是卓識。乃豫讓貴讓已不復。讓又漆身為癩。吞炭為啞。行乞於市。其妻不識。其友識之。泣曰。以子之才。臣事趙孟。必得近幸。子乃為所欲為。顧不易耶。何乃自苦如此。讓曰。委質為臣。又求殺之。是二心也。吾所以為此者。將以愧天下後世為人臣而懷二心者。後又伏於橋下。欲殺襄子。襄子殺之。胡致堂曰。君子為名譽而為善。則其善必不誠。人臣為利祿而效忠。則其忠必不盡。智伯無後矣。氣勢

無可倚矣。富貴無所可求矣。子孫無所可託矣。而讓也不忘國士之遇。以死報之。至再至三。而愈篤。則無所為而為之者。故曰真義士也。

趙蘭相如拜上卿。位在廉頗右。頗曰。我為趙將。有大功。相如徒以口舌為勞。而位居我上。我見必辱之。相如聞之。不肖與會。每朝常稱病。不與爭列。相如出。望見頗。引車避匿。其舍人以為羞。相如曰。強秦之所以不敢加兵於趙者。徒以吾兩人在也。今兩虎相鬥。其勢不俱生。所以為此者。先國家之急。而後私讐也。但能公忠為念。其規局自必有過人者。頗聞之。肉袒負荆。至門謝罪。曰。鄙賤之人。不知將軍寬之至此也。卒相與歡。為刎頸之交。

漢景帝時。弟梁王以至親有功。賜天子旌旗警蹕。寵公孫勝羊詭等。求為漢嗣。袁盎諫止其事。乃陰刺殺盎。及他議臣。天子意梁王為之逐賊。果梁也。遣田叔捕詭。勝王匿之後宮。內史韓安國見王泣曰。大王信邪。臣浮說犯上。禁撓明法。天子以太后故。不忍致死。幸大王自改。終不覺悟。有如太后晏駕。大王尚誰攀乎。語未卒。王泣數行。令公孫勝羊詭自殺。出之。時太后憂梁事。不食。日夜泣不止。帝亦患之。田叔還。悉燒梁獄詞。空手來見。以消帝念。昔人臨事。

明此。帝問梁事。安在叔曰。上毋以梁事為問也。問之而梁王不伏誅。是漢法不行也。伏法而太后食不甘味。寢不安席。此憂在陛下也。上然之。使叔等謂太后曰。梁王不知也。所知者。幸臣公孫勝。羊詭之屬耳。謹已伏誅。梁王無恙也。真善處人倫之際者。得此意而推之。無不可以曲全。太后立起坐餐。氣平復。梁王因上書請朝。至闕謝罪。太后大喜。相泣復如故。帝以田叔為賢。擢為魯相。

陳恕領三司。掌利柄十餘年。强力幹事。胥吏畏服。帝初即位。命條具中外錢穀。以聞。恕久不進。屢詔趣之。恕對曰。陛下富於春秋。若知府庫充寔。恐生侈心。是以不敢進也。帝嘉之。

唐太宗信任魏徵。徵自以為不世之遇。乃展畫底蘊。凡二百餘奏。無不剴切當帝心者。或告徵私其親戚。上使御史大夫溫彥博按之。無狀。以太宗之於鄭信之難也。君臣相彥博言於上曰。徵不存形迹。遠避嫌疑。心雖無私。亦有可責。上令彥博讓徵。且曰。自今宜存形迹。祁奚舉子方以為公。以太宗之英明。而猶宗則亦未必有他日之悔。他日徵入見。言於上曰。臣聞君臣同心。是謂一體。宜相與盡誠。若上下但存形迹。則國之興喪。尚未可知。臣不敢奉詔。上瞿然曰。吾已悔之。

意
引入本
此句纔
折說來
一路曲

唐肅宗即位靈武謀抗敵以次子建甯王使才勇使為元帥李泌曰建甯誠元帥才然廣平兄也豈可使為吳太伯乎上曰廣平冢嗣何必以元帥為重泌曰天下艱難衆望在於主帥若建甯功成同立功者豈有已乎太宗太上皇即其事也乃將廣平既而建甯王為張良娣李輔國所譖賜死廣平懼謀去二人必曰不可王不見建甯之禍乎但盡人子之孝良娣婦人委曲順之亦何能為凡父母偏聽親信之言不愛其子者子之所以處之只有是過蓋時廣平王有大功良娣忌之潛構流言必未有以為之地也及後長安捷書至喜就泌飲酒同榻寢泌曰臣今報德足矣復為閒人何樂如之上曰卿且眠泌曰陛下今就臣榻臣猶不得請况異日香案之前乎陛下若不聽臣去是殺臣也上曰不意卿疑朕至此是直以朕為勾踐也對曰陛下不辨殺臣故臣得以求去若其既辨臣安得言陛下向日待臣如此臣於事猶有不敢言者况天下既安臣敢言乎上良久曰卿以朕不從北伐之謀乎對曰非也所不敢言者建甯耳此雖為廣平而言然建甯冤死寔是鄰侯胸中憾事上曰建甯朕之愛子艱難有功但為小人所教欲害其兄圖繼嗣朕不得已除之耳泌對曰若有此心廣平王當怨之廣不能不為肅宗一白使之知過

冤死一

證

又一證

不得不

更入本

意

建甯說

得透徹

此處更

不費多

詞

棟切

因機開

平常與臣言其冤。輒嗚咽流涕。上曰。渠常夜捫廣平。意欲加害。必曰。此皆讒人之言。豈有建甯之孝友。聰明而為此乎。且陛下昔欲用建甯為元帥。臣請用廣平。建甯若有此心。當深憾臣。而以臣為忠。益相親善。陛下不可以察其心。往矣。上泣下曰。先生言是也。既往不咎。朕不欲聞之。必曰。臣所以言者。非咎既往。乃欲陛下慎將來耳。昔天后酖長子宏。立次子賢。賢內懼。作黃台瓜詞。以動后心。其詞云。種瓜黃台下。瓜熟子離離。一摘使瓜好。再摘使瓜稀。三摘猶為可。四摘抱蔓歸。然竟不免也。今陛下已一摘矣。慎毋再摘。於是廣平無恙。德宗時。復為相。部國公主女蕭氏。為太子妃。或告主姪亂。且厭禱。上幽主禁中。切責太子。太子請與蕭氏離婚。上召訖。告之。且曰。舒王仁孝。近已長立。必曰。陛下惟有一子。奈何疑廢之而立姪。上怒曰。卿何得間人父子。誰語舒王為姪者。對曰。陛下自言之。大歷初。陛下語臣今日得數子。臣請其故。陛下言昭清諸子。主上令吾子之。今陛下所生之子。猶疑之。何有於姪。急就所疑。舒王雖孝。陛下勿復望其孝矣。上曰。卿違朕意。何不愛家族耶。對曰。臣為愛家族。故不敢不盡言之。若畏陛下盛怒。而為曲從。陛下明日悔之。必尤臣云吾。

導寔是

確理

不得不

泣

豐美

見得今

日幸而

得言無

使後悔

無及

不得不

解

故放寬

著

任汝為相。不力諫。使至此。必復殺臣子。臣老矣。餘年不足惜。若冤殺臣子。以姪為嗣。臣未得歆其祀也。就自己父子之情動之。真懇激切。過于左師觸龍。因嗚咽流涕。上亦泣曰。事已至此。使朕如何而可。對曰。此大事。願陛下審圖之。臣始謂陛下聖德當使海外蠻夷皆戴之如父母。豈謂自有子而疑之至此。故就所兼愛。臣不敢曉其所切愛。臣不敢避忌諱。自古父子相疑。未有不亡國覆家者。陛下記昔有彭原建甯何故而誅。上曰。建甯叔寔冤。肅宗性急。譖之者衆耳。必曰。臣昔者以建甯之故。辭官爵。誓不近天子左右。不幸今者為陛下相。又睹此事。臣在彭原。承恩無比。竟不敢言建甯之冤。及臨辞。乃言之。肅宗亦悔而泣。先帝自建甯死。常懷憂憮。臣亦為先帝誦黃台瓜辭。以防謹攜之端庭。又就德宗家上。曰。朕固知之意。色稍解。乃曰。貞觀開元。皆易太子。何故不亡。對曰。臣方欲言之。承乾謀反事狀顯白。當時言者。猶云願陛下不失為慈父。使太子得終天年。太宗從之。并廢魏王泰。陸下既知肅宗性急。以建甯為冤。臣不勝慶幸。又就性急二覺路。願陛下其迹。當令鞠寔。又如貞觀之法行之。廢舒王而立皇孫。則百代之後。有天下。

旋下繫
著塞斷
危机

不得不

者猶陛下子孫也。至開元時殺太子瑛。海內冤憤。又何足法乎。幸賴陛下語臣。臣敢以宗族保太子必不謀。向使楊素許敬宗李林甫之徒承此旨已就舒王圖定策之功矣。又把小人情事并上。曰為卿遷延至明日思之。必叩頭泣曰。如此臣知陛下父子慈孝如初也。然陛下還宮當自審。勿露此意。露之則彼皆欲樹忠於舒王。太子危矣。如此開陳反覆。善導上曰。具曉卿意。必歸謂子弟曰。吾本不樂富貴。而命與願違。今累汝曹矣。間日上開延英殿。獨名泌流涕撫其背曰。非卿切言。朕悔無及矣。太子仁孝寔無他也。泌賀曰。陛下聖明。察太子無罪。臣報國畢矣。驚悸不可復用。願乞骸骨。上曰。吾父子賴卿得全。方期報德。不許。

士庶之家失其父子兄弟之常。苟欲為之調劑而曲全之。猶尚未易。何況帝王室。王家威權之下。尤難以口舌爭也。然苟不幸值其變。而不力為挽回匡救。蓋廟社稷安危所係。倘不盡心而使其有萬一之悔。便是謂為此陛下家事者。宗室則又何取乎。輔弼之臣。輔臣者。所與天子同以天下為家。而自宮中府中。以至薄海内外。罔不受理焉者也。况夫父子兄弟倫紀之大君。德昏明所關。宗易動其心。感其性。使之垂危。得安而建甯之死。則已不能無遺憾焉已。鄆侯於肅德兩朝。得全其父子之恩。固賴君臣相得于千載無復有過焉者也。然雖由其所遇之盛。而非鄆侯之忠誠才智。則亦未易動其心。感其性。使之垂危。得安而建甯之死。則已不能無遺憾焉已。趙抃為御史時。與范鎮論事有隙。及王安石為相。鎮屢許其短於上。安石恨之。

立身傳
家必當
若是

一日上問鎮於安石。對曰。問趙抃。便知鎮之為人。可謂以細人之心。而度君子之腹。上果問抃。抃曰。忠臣也。上曰。何以知之。曰。昔仁宗違豫。鎮請立皇嗣。疏十九上。候命百日。鬚髮皆白。憂君愛國。至於如此。非忠臣而何。上然之。既退。安石曰。公不與鎮有隙乎。曰。抃何敢以私隙而廢公道。安石大慚。

漢石奮。景帝時。為諸侯相。歸老於家。以歲時朝過宮門闕。必下車趨見路馬。必式焉。帝時賜食于家。必稽首俯伏而食。如在帝前。時奮家以孝謹聞。乎郡國雖齊魯諸儒質行。皆自以為不及也。

真西山曰。忠臣之心。常欲君身之強固。君德之精明。故動以聲色。遊畋為薦石之戒。古之人有行之者。周公是也。奸臣之心。則不然。君身強固。則必不倦於政。幾而威權在己。君德精明。則必不謬於邪正。而用舍合宜。此正人君子之所深願。而憲夫壬人之所甚不便者也。故盡之以逸欲。導之以奢淫。然後其君恣肆昏荒。而惟己之聽。後之人有行之者。趙高仇士良是也。二人刀鋸之餘。何足深罪。而春秋名卿。如管仲趙武者。亦安視其君有六嬖四姬之惑。而不能救焉。彼其人非奸惡也。其志非蠱媚也。迺至於是。由不知古人保傅之

職而以強兵制敵為功故也。有志愛君者其可不以周公為法。以管仲趙武為戒哉。

韓魏公雖在外。然其心常係社稷。至身老而心益篤。雖病不忘國家。或有時聞

更祖宗一法度。壞朝廷一紀綱。則泣血終日不食。

漢武帝時。戾太子遭巫蠱事。妻妾男女遇害。皇曾孫亦繫獄。而吉受詔治巫蠱獄。心哀之。擇謹厚女乳養之。此時豈有求利之心。望氣者言長安獄中有天子氣。帝令被繫者皆殺之。即有懼害之心。若有所求。則有心。武帝之悟。因赦天下及昌安敢閉門不納。使者還報。武帝亦悟曰。天使之也。天使之也。因赦天下及昌邑王廢。大臣議所立未定。丙吉奏記光曰。皇曾孫病已者今十九年矣。通經術。有美材。行安而節和。願將軍定大策。霍光從之。宣帝既立。吉絕口不道前恩。此由本無利心故也。然而後先易念。恩者固有之矣。此丙相之所以不可及。會披庭一婢。自陳有阿保之功。辟引使者丙吉知狀。上親見問。然後知吉有舊恩而終不言。大賢之封為列侯。丙吉當臨封病。上憂其不起。夏侯勝曰。有陰德者必饗其樂。今吉未獲報。非死疾也。果愈。後為丞相。

漢紀信為將軍。項羽常圍高祖於榮陽。漢軍乏食。信乃說漢王曰。事急矣。請為王誑楚王可間出。於是漢王夜出女子東門二千餘人被甲。楚軍四面擊之。信乃棄黃屋車傳左纛。曰城中食盡。漢王降楚。楚軍皆呼萬歲。之城東觀漢王得與數十騎從西門出走成臯。項王見紀信問漢王安在。信曰漢王已出矣。項王燒殺信。

晉惠帝時。成都王穎反。進兵逼京師。廢皇后羊氏及太子覃。東海王越奉帝征穎。復皇后太子。徵侍中嵇紹詣行在。秦準謂紹曰。今往安危難測。卿有佳馬乎。紹正色曰。臣子扈衛乘輿。死生以之。佳馬何為。死生大節必須預先辦下。念頭臨時猝應鮮不顛沛。越檄召四方兵。比至安陽。穎遣石越拒戰。乘輿敗績於蕩陰。百官侍御皆散。紹朝服登輦。以身衛帝。被殺。血濺帝衣。穎迎帝入鄴。左右欲浣帝衣。帝曰。嵇侍中血勿浣也。

元阿魯渾薩理乞罷政事。并免太史院事。詔以為集賢大學士。司天劉監。及言阿魯渾薩理在太史院時。數言國家災祥事。大不敬。請下吏治。世祖大怒。以為誹謗大臣。當抵罪。阿魯渾薩理頓首謝曰。臣不佞。賴陛下天地含容之德。

寔為國家起見。愛惜人才。疏通言路。不然便是徇名而非公忠矣。

帝曰卿真長者。

雖萬死莫報。然欲致言者罪。臣恐自是無為陛下言事者。力諍之乃得釋。須
袁了凡曰。朱子與留丞相書。朝士有不願為忠臣之說。恐非興邦之言也。按魏
徵嘗言於太宗。願陛下俾臣為良臣。無俾臣為忠臣。曰。俾者。惟上之所使。蓋
責望其君之厚也。若後世不願為忠臣。則自不肖為忠直。故避桀紂其君之
嫌。而以堯舜諛其君。且欲蓋其承迎之迹。是奸佞之尤也。不忠而得為良哉。
夫仗節死義之士。恒得於犯顏敢諍之臣。故未有良臣而不能為忠臣者也。
王蠋居齊之畫邑。燕昭王使樂毅伐齊。毅之初入齊也。聞蠋賢。令於軍曰。環畫
三十里。無入。以蠋之故也。使人謂蠋曰。齊人多高子之義。吾以子為將。封子
萬家。蠋因謝燕人。燕人曰。子不聽吾引三軍而屠畫邑。蠋曰。忠臣不事二君。
貞女不更二夫。齊王不聽吾言。故退而耕於野。國既破亡。吾不能存。今又劫
之以為將。是助桀為暴也。與其生而無義。固不如烹。遂懸其頸於樹枝。自奮
絕脰而死。齊亡大夫聞之。曰。蠋布衣。義猶不背齊向燕。况在位而食祿者乎。
乃相聚如莒。求諸公子立為襄王。

生雖無位功不在國家然以一死數奮忠
勇而齊以復國其功又當在田單之右

臧

洪中平末棄官還家太守張超請為功曹董卓之亂洪與超等共誓起兵同

赴國難

始終只知有漢

後袁紹以洪為東郡太守時曹操圍張超於雍邱洪

從袁紹請兵

將赴其難見亦是為國紹不聽超城遂陷洪由是怨紹不與通

紹舉兵攻之

歷年不下乃增兵急攻洪殺愛妾以食兵將兵將咸流涕莫敢

離叛城陷

生執洪紹問洪何相負若是今日服未洪據地瞋目曰諸袁事漢

四世五公可謂受恩

今王室衰弱無扶翼之意而欲因際會希冀非望

惜洪

力劣不能推刃為天下報仇何謂服乎雖不能為天下報仇亦已明

意紹慚

使人牽出曰汝非臧洪傳空復爾為容顧曰夫仁義豈有常所踰之

則君子

背之則小人今日甯與臧洪同日死不與將軍同日生

陳容與之同殉

此歎息者亦為國而死忠

君正迎降

陳容與之同殉遂見殺在紹座者莫不歎息能盡殺之耶

侯

景使侯子鑒寇吳界吳界兵力寡弱太守張竦書生不閑軍旅或勸竦効良

君正迎降

竦歎曰袁氏世濟忠貞不意君正一日隣之吾豈不知此難久全

但以身許國。有死無貳耳。戰敗還府。整服安坐。子鑒執送建康。景欲活之。嶸曰。吾忝在專城。朝廷傾危。不能匡復。速死為幸。景猶欲存其一子。嶸曰。吾一

門已在鬼錄。豈肯就爾求恩。景怒。盡殺之。

張嶸書生守土而恥不能匡救朝廷。義不降賊。執節而死。可謂無負乎書。此致堂胡氏之言也。而甯闔門徇難無後。必不欲其子得幸生於賊手。烈哉。

唐天寶時。

平原太守

顏真卿

知安祿山

且反

因霖雨

完城浚濠

料丁壯

寢倉庫

祿山以其書生易之。

及反

牒真卿

將兵防河津

真卿遣平原司兵李平

間道

奏之上

始聞祿山反

河北郡縣

皆從賊

歎曰

二十四郡

曾無一人

義士耶

及平至

大喜曰

朕不識

顏真卿

作何狀

乃能如是

真卿使親客密懷贖賊牒

詣諸郡

由是諸郡多應者

真卿召募勇士

旬日至萬餘人

諭以舉兵討祿山

繼以涕泣

士皆感憤

諸郡共推真卿為盟主

軍事皆稟焉

林之奇云

王蠋死節義

而後齊士發憤靡然從之

七十餘城復為齊有

天下忠義之心

艱難之際貴有為之倡者

祿山叛亂

河北二十四郡莫不失守

真卿首倡忠義

諸郡由是多應

然則唐室

中興雖郭季之功寔真卿為之倡也

顏杲卿

開元中

為營田判官

假常山太守

時安祿山反

杲卿與從弟平原太守

真卿同起兵討賊

以功拜衛尉卿

兼御史中丞

後敗賊

以杲卿至洛陽祿山

真卿

同起兵討賊

以功拜衛尉卿

兼御史中丞

後敗賊

以杲卿至洛陽

祿山

怒曰。吾擢爾太守。何所負而反。杲卿瞋目罵曰。汝營州牧羊奴耳。竊荷恩寵。天子負汝何事。而乃反乎。我世唐臣。守忠義。恨不斬汝以謝上。乃從爾反邪。祿山不勝忿。縛之天津橋柱。節解以肉噉之。罵不絕口。賊鈎斷其舌。曰。復能置否。杲卿含糊而絕。其宗子近屬皆被害。

竊嘗謂死忠死孝者。固不計禍之淺深。何施不可。但天之所以成就忠孝。何必置之極慘極烈之地。此又天問之所當作也。意者忠勇所激。天亦不能為之力耶。抑安于鴻鑊刀鋸。既以為飲食枕藉之恒。則又何妨藉之以振勵斯世。卑靡苟賤之已甚耶。

顏真卿累官至太子太師。時李希烈反。陷汝州。朝廷遣真卿諭之。一日希烈大會其黨。適朱滔。王武俊。田悅。李納使者皆在坐。謂希烈曰。聞太師名德久矣。公欲建大號。而太師至。求宰相。孰先太師者。真卿叱曰。若等聞顏常山否。吾兄也。祿山反。首舉義師。後雖被執。詬賊不絕於口。吾年且八十。官至太師。吾守吾節。死而後已。豈受若等脅耶。諸賊失色。希烈乃拘真卿。守以甲士。數劫之。以威不屈。遂拘送蔡州。真卿度必死。乃作遺表墓誌。祭文。指寢室西壁下。曰。此吾殮所也。後王師復振。賊慮變。遣其黨至真卿所。積薪於庭。曰。不能屈。節。當焚死。真卿赴火。其黨遽止之。已而希烈又使閹奴等害真卿。曰。有詔。真

卿再拜。奴曰。且賜卿死。真卿曰。老臣無狀。罪當死。然使人何日長安來。奴曰。
從大梁來。真卿罵曰。乃逆賊耳。遂縊殺之。聞者皆泣下。

詹良臣。徽宗時為縉雲尉。方臘反。有盜霍成富者。用臘年號剽掠縉雲。良臣曰。
捕盜尉職也。縱不勝。敢愛死乎。不論成敗。能舉其職。雖敗亦榮。率弓兵數十人出禦。在縣尉
為所執。賊誘使降。良臣曰。汝輩不知求生廩。欲降我耶。昔年李順反於蜀。王
倫反於淮。王則反於貝。身首橫分。妻子無少長。皆誅。旦暮官軍至。汝肉飼狗
鼠矣。此語亦不論虛實。能伸大義。雖虛亦快。賊怒。鬻其肉。使自啖之。良臣吐且罵。至死不絕聲。
見者流涕。帝聞之。贈通直郎。官其子孫。

歐陽珣知杭州鹽官縣。罷起授南安錄。靖康初。如京師。朝議割河北絳磁深三
鎮地與金人講和。珣率其友九人上書。極言祖宗之地。尺寸不可以與人。守
大義。且金人志不在地。賊情當與力戰。戰敗而失其地。他日取之。直不戰而
與其地。他日取之。曲事理一層。時宰怒。迺以珣為將作監丞。奉使割深州。珣至城
下。痛哭謂城上人曰。朝廷為姦臣所誤。至此到底。欲伸吾已辦。一死來矣。汝
等宜勉為忠義報國。金人怒。執送燕。焚死之。

此寔喜
辭

宋趙昂發判池州時攝州事。繕壁聚糧為固守計。都統張林陰遣人納款。昂發知事不濟。謂妻雍氏曰。城將破。吾守臣不當去。汝先出走。雍曰。君為命官。我為命婦。君為忠臣。我獨不能為忠臣婦乎。昂發笑曰。此豈婦人女子所能也。雍曰。吾請先君死。昂發笑止之。及元兵薄城。昂發晨起書几上曰。國不可背。城不可降。夫婦同死。節義成雙。遂與雍氏同縊從容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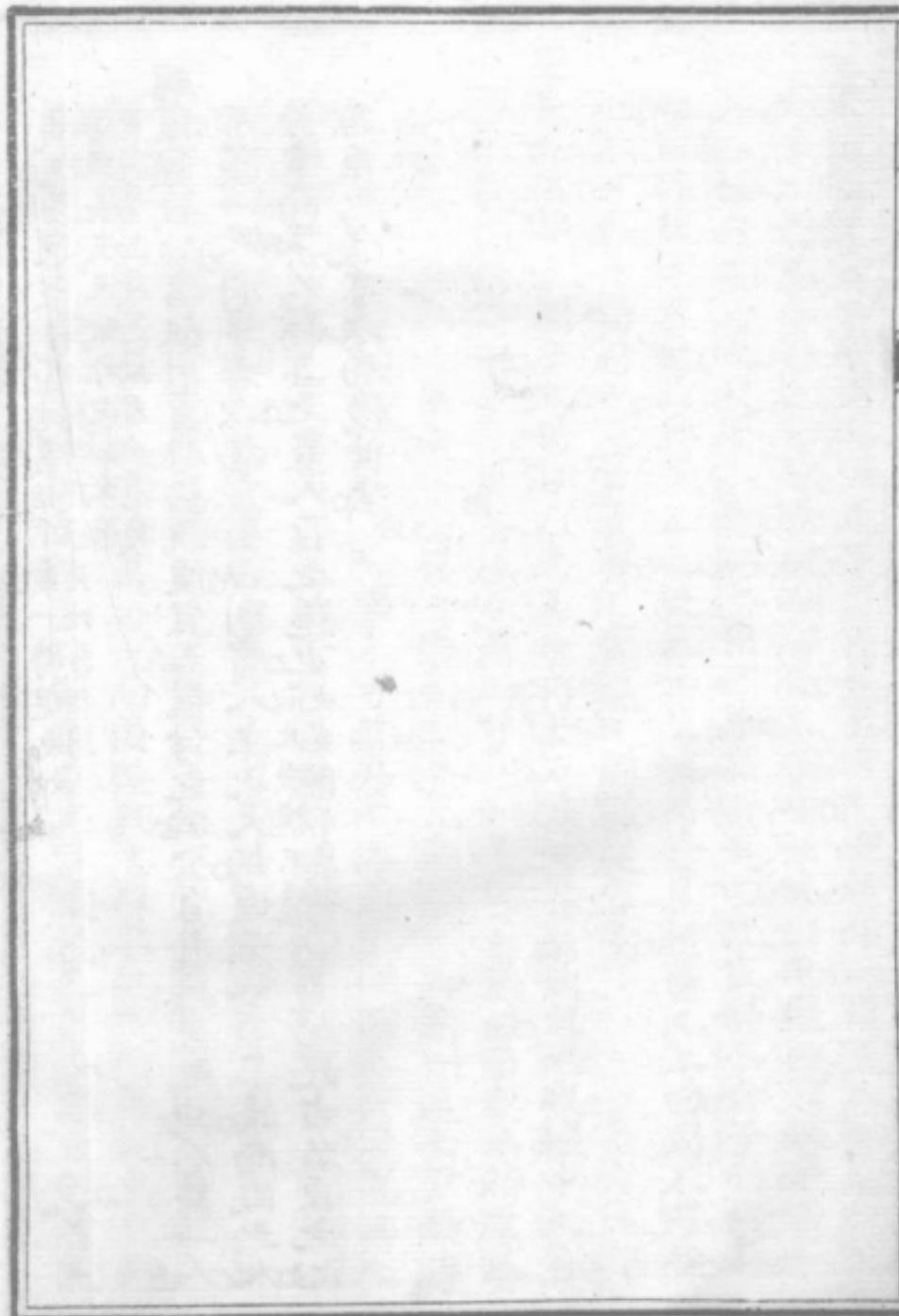
李芾知潭州。元圍日久。芾日以忠義勉將士。死傷相籍。猶飲血死戰。城中大窘。力不能支。諸將曰。事急矣。吾屬為國用可也。如民何。芾罵曰。國家平時厚養汝者為今日也。汝第死守。有復言者斬除。夕。元兵登城。知衡州進士尹穀。時寓城中。想穀之寓于潭。亦與芾忠義相依倚也。鄉人行冠禮。鄉人曰。比何時行此迂濶事。穀曰。正欲令兒曾冠。帶見先人於地下耳。必行冠禮以見先人。蓋為義而死。則其一出。既畢禮。與其家人自焚。芾命以酒醉之。因留賓佐會。飲夜傳令。猶手書盡忠字為號。飲達旦。乃召帳下沈忠。遺之金曰。吾力竭。分當死。吾家人不可辱於俘。汝盡殺之。而後殺我。忠辭不能。芾固命之。忠泣而諾。取酒飲其家人。盡醉刃之。芾亦引頸受刃。忠還家。殺已妻子。亦自刎。潭民

義之多舉家自盡。忠義相感發一時視死如

潘鱗長云天欲祚宋如李芾

尹毅當必使之致君子道矣

明程襄毅公信征川貴時詔以便宜之權付之。公自發兵至凱旋。不斬一人。不殺一人。同事者以為言。公曰。刑賞人主之大柄。懼閭外事不集。而假之人。若幸而集。又竊弄之。豈人臣之道也。似此敬慎不苟。論者曰。此古名臣之心。名臣之言。可以為後世法。



畜德錄卷十一

洞庭席啓圖文興甫纂輯

七世孫席素彬緒生甫恭繕

七世孫席素燾少雲甫校對

七世孫席素揚少梧甫重刊

九世孫席德鑫念曾甫發行

處世

孔子觀欹器。喟然歎曰。夫物惡有滿而不覆者哉。子路進曰。敢問持滿有道乎。
孔子曰。持滿之道。挹而損之。謙卦子路曰。損之何如。孔子曰。聰明睿知。守之以愚。功被天下。守之以讓。勇力振世。守之以怯。富有四海。守之以謙。此所謂損之又損之道也。

成回學於子路三年。回敬謹益甚。子路問其故。回對曰。鴻鵠飛沖天。豈不高哉。增繳尚得而加之。虎豹之猛。人尚食其肉。席其皮。夫人為善者少。為譖者多。此身若在。安知其免禍也。一敬謹而立身。應物之道。俱得。嗚呼。世之忘僂僶之恭。肆偃蹇之

傲者多矣。如成回者幾人哉。

關尹子曰。利害心愈明。則親不睦。賢愚心愈明。則友不交。是非心愈明。則事不成。好醜心愈明。則物不契。是以聖人渾之。

此為太明者說。不得藉口。

漢馬忠成援戒兄子書曰。吾欲汝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言也。好議論人長短。妄是非正法。此吾所大惡也。甯死不願聞子孫有此行也。龍伯高敦厚周慎。口無擇言。謙約節儉。公正有威。吾愛之重之。願汝曹效之。杜季良豪俠好義。憂人之憂。樂人之樂。清濁無所失。父喪致客數郡畢至。吾愛之重之。不願汝曹效也。效伯高不得。猶為謹敕之士。所謂刻鵠不成尚類鷺也。效季良不得。陷為天下輕薄子。所謂畫虎不成反類狗者也。

教子弟者。自當從事聖賢之學。不然。此為繩尺矣。

兗州刺史王昶。為人謹厚。名其兒子曰默。曰沈。名其子曰渾。曰深。為書戒之曰。吾以四者為名。欲使汝曹顧名思義。不敢違越也。夫物速成則疾亡。晚就則善終。朝華之草。夕而零落。松柏之茂。隆冬不衰。是以君子戒於闕黨也。夫能

屈以為伸。讓以為得。弱以為強。鮮不遂矣。夫毀譽者。愛惡之原。而禍福之機也。孔子曰。吾之於人。誰毀誰譽。以聖人之德。猶尚如此。况庸庸之徒。而輕毀譽哉。人或毀已。當退而求之於身。若已有可毀之行。則彼言當矣。若已無可毀之行。則彼言妄矣。當則無怨於彼。妄則無害於身。又何反報焉。諺曰。救寒莫如重裘。止謗莫如自修。斯言信矣。

顏之推曰。王子晉云。佐饔得嘗。佐鬥得傷。此言為善則顏為惡則去。不欲黨人非義之事也。然而窮鳥入懷。仁人所憫。伍員之託漁舟。季布之入廣柳。孔融之匿張儉。孫嵩之匿趙岐。前代之所貴。而吾之所行也。至如郭解之代人報仇。灌夫之橫怒求地。游俠之徒。非君子之所為也。如有逆亂之行。得罪於君親者。又不足恤焉。墨翟之徒。世謂熱腹。楊朱之侶。世謂冷腸。腸不可冷。腹不可熱。當以仁義為節文耳。只是仁義要認得清楚。彼非仁義者。未嘗不以為仁義也。

程子曰。聖賢之處世。莫不於大同之中。有不同焉。不能大同者。是亂常拂理而已。不能不同者。是隨俗習污而已。

數子發謂苟且而同人。將鄙為鄉原。矯激而異人。將忌為怪物。惟義從焉而已。亦正此意。

明道先生曰。堯夫解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玉者溫潤之物。若將兩塊玉來相磨。必磨不成。須是得箇粗糲物。方磨得出。譬如君子與小人處。為小人侵凌。則省躬畏避。動心忍性。增益預防。如此便有道理出來。故曰不善者。善人之資。

伊川先生曰。人惡多事。或又憫之。世事雖多。盡是人事。人事不教人做。更責誰

做。除却不當為者。則勿事。今人却於不當為者。忙得不了。而不厭其多事。所當為者。纔去應接。便覺煩苦。此是甚念。

君子觀天水違行之象。知人情有爭訟之道。故凡所作事。必謀其始。絕訟端於事之始。則訟無由生矣。謀始之義廣矣。若慎交結。明契券之類。是也。

康節先生訓子伯溫曰。汝固當為善。亦須量力以為之。若不量。雖善亦不當為也。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之。又嘗曰。善人固可親。未能知不可急合。惡人固可疏。未能遠不可急去。必招悔吝也。

畢仲游與東坡書曰。夫言語之累。不特出諸口者為言。其形於詩歌。贊於賦頌。託於碑銘者。以及著於序記。皆言也。今知畏於口。而未畏於文。是其所是。則見是者喜。非其所非。則蒙非者怨。喜者未必能濟君之謀。而怨者或已敗君。

之謀矣。

林君復曰。涉世應物。有以橫逆加我者。譬猶行草莽中。荆棘之在衣。徐行緩解而已。所謂荆棘者。亦何心哉。做了荆棘。自然刺人。只是吾去行走不是。或曰。他如是。則方寸不勞而忍可釋。

朱子曰。大抵事只是一箇是非。是非既定。却揀箇是處行將去。必欲回護得人。人道好。豈有此理。然事之是非久而自定。時下須是在我者無歉。

事變無窮。幾會易失。酬酢之間。蓋有未及省察。而謬以千里者。是以君子貴明。理也。大學所以第一。理明則異端不能惑。流俗不能亂。而德可久。業可大。

張子詔曰。天下之事。有勢有理。勢勝則理亦不能行。乘其勢以行其理。則理尤快意不然。勢之方至。而吾僂僂惟理之徇。雖是非得失。自定於後。然一時亦不能遽逆也。孟子以理勢皆歸之於天。如何可逆。不若待之以久。徐徐而後應之為得耳。

晁迥曰。凡世間一切好惡甘苦事。把來做吃飯著衣。安排本分合做看。便無事。稍有厭惡心。更無是處。纔厭惡。事理便不知錯許多。

許魯齋曰。毀不可遽譽。亦不可遽喜。不可遽怒。亦不可遽處。人須要重厚。待人

須要久遠。顧歲晏如何耳。一時一暫。便動搖去從他做毀譽。後段便難收拾。
不要算到後段收拾當下動搖得去。主宰何在。

凡在朋儕中。切戒自滿。惟虛故能受。滿則無所容。人不我告。則止於此耳。不能
日益也。故一人之見。不足以兼十人。我能取之十人。是兼十人之能矣。取之
不已。至於百人千人。則在吾者可量也哉。

惟其然也。所以古聖賢好問好察。問寡。問不能。

凡求益之道。在於能受盡言。此盡善。豈非甚幸。或議論經旨。有見不到。或撰文
字。有所未工。以至凡在已者。或有未善。人能為我盡言之。我則致恭盡禮。虛
心而納之。果有可從。則終身服膺而不失。其或不可從。則退而自省也。

兼取人善。盡聞己過。此先儒示人成德之要。

吳康齋曰。遇逆境暴怒。再三以理遣。蓋平日自己無德。難於專一責人。况化人
亦當以漸。又一時過差。人所不免。嗚呼。難矣哉。中庸之道也。
鄭善夫經世要談曰。防身當若禦敵。一跌則全軍敗沒。愛身當若處子。一失則
萬事瓦裂。涉世甚難。畜德宜豫。周於德者邪。世且不能亂。布人以恩。而外揚之。則棄教人。

以善而外揚之則仇

胡敬齋先生曰處事應物不可徇已偏好須省察當為與不當為當理與不當理

清高太過則傷仁和順太過則傷義是以中道為難當精擇而審處

事事有一定道理須要見得明養得熟應酬之際方無滯礙

事無大小所以應之者工夫既須前定于平日又須致
審于臨時甚矣其難也彼輕言應事者只是無學問

處事之法正已為先_{憑他千歧萬變}只此一著順理以行之人之從違不可必也不可趋時好然順理處天且不違况於人乎故行有不得皆反求諸已

薛敬軒先生曰處事最當熟思緩處熟思則得其情緩處則得其當

凡事皆當推功讓能于人不可有一毫自德自能之意

如治小人寬平自在從容以處之事已則絕口不言_{此之謂行所無事}則小人無所間以發其怒矣

疾惡之心固不可無然當寬心緩思可去與否審度時宜而處之_{此即是寬平自在從容以處斯無悔切不可闇忿遽怒先自焚撓縱使能去惡已亦病矣况傷於急暴}

而有過中失宜之弊乎。經曰：無忿疾於頑。孔子曰：膚受之憇不行。皆當深味。輕言戲謔最害事。蓋言不妄發，則言出而人信之。苟輕言戲謔，後雖有誠寔之言，亦弗之信矣。

袁氏世範曰：同居之人，有不賢者，非理以相擾。若間或一再，尚可與辨。至於百無一是，且朝夕以此相臨，極為難處。同鄉及同官，亦或有此，當寬其懷抱，以無可奈何處之。

至哉言也。此所謂不治治之舍此更無別法。

耿天臺曰：紛擾中常有甯靜意思。進步中常有退讓意思。窘迫中常有優裕意思。濃釀中常有簡淡意思。拂逆中常有快活意思。順適中常有警惕意思。此非知道者不能也。蓋知道則雖景態萬變乎前，而吾自有真常者在。故曰：所存者神，則所過者化；物至而化於物者，則亦物而已矣。是故貴乎知道。先生駐泗校士，筮仕為理者，數輩來謁。先生語之曰：今夫天，昭昭耳。蒼蒼耳。人日致虔而默禱之，天不見為喜。人日皞皞然相忘於優游中，天不見為嗔。何者？天無意也。諸君皆賢者，如因人之慢，而故蔽其賢；因人之謹，而故掩其瑕。

疏簡抗言貧邑不能容軒車。憇卿怒甚。然素聞其強項。亦歛威去。可見古今
盡如小程夫子海剛峰則王中正

邸憇卿輩亦無所張其勢矣。

呂居仁曰。後生少年。乍到官守。多為猾吏所餉。不自省察。所得毫末。而一任之間。不復敢舉動。本是彼受制於我。如何我大抵作官者嗜利。所得甚少。而吏人所盜不訾矣。以此被重譴。良可惜也。彼受制於彼。亦可哀也。大抵作官者嗜利。所得甚少。而吏人持長上。只為要盜資耳。既不敢治羅大經曰。真西山論菜曰。百姓不可一日有此色。士大夫不可一日不知此味。余謂百姓之有此色。正緣士大夫不知此味。若自一命以上。至于公卿。皆得鹹菜根之人。則當必知其職分之所任矣。不知有身家。自然心在民生國計了。百姓何愁無飯喫。

明霍文敏公韞與兄弟家書曰。近閱天下官司送到賢否冊來。逐一檢閱。見贓官害民考語脚色。皆註曾送金銀若干。與吏部某官或送段帛。或送酒器。或送金玉帶。到京與權要官。此樣考語到部。則此官必退了。而京官遂受污玷。幸吾家無被人送者。各官考語。亦無送禮物及本家者。此可喜也。今後各處官司交際。決要謹慎。勿輕受其禮物。為我累也。又贓官凡送些禮物于權要。

之。家權要之家。若冇納之。彼則得計。曰。我有權要人在上。能扶持吾。遂肆貪無忌。行檢敗露。則求權要人為之救援。在下者不冇超媚乎。上權貴雖驕橫。其何能為。在上者不冇苟受乎。下賊官雖賂遺。其亦何能為。公之斯言。正已幸物。真得大法小廉之要。如救之。是保賊奸也。斯民何辜。賊官無忌。皆權要人受其些小餽遺致之也。是故賊官滿天下。皆京官教之也。縱之也。為之作窩主也。近日汪公張公。絕跡不受外官禮物。家中亦極嚴。故賊官少震懼。不知我家中兄弟體此意否。有人饋禮物否。曾受納否。又本家有事干擾官司否。如本家少有些事。干及官司。彼則卑視我矣。其卑視我。又何足惜。我一人行檢於兄弟。何足重輕哉。但恐賊官看我卑了。遂無忌憚。貪婪害民。天下又從而為賊官窩主。俾有所恃以害民。是重得罪天地也。我子孫他年尚望做好人。幸兄弟體此意。為子孫植些福。俾渠有所依賴也。

富貴不是福。做好人乃是福。

又家書曰。前後屢書回。只是要家人勿干法度。勿動人口。齒予在此日日兢兢。掌印六箇月。積弊革至十分之七。尚有未盡行者。在朝廷張主。何如耳。即今

部中內外肅清天下職汚官吏望風斂避所欠者予之寔德未足感孚致人

面從心疑

看古人是甚樣哉競念頭以是居官熟業間望那得不偉

又恐家中生事動人清議俾奸人藉

口曰

謂先開口要懲職汚渠家人兄弟所為何如也爭相指我家中短長以

非毀我撓我法度

不竟施行負朝廷耳自來士夫凡有權勢者多難了有終

譽雖其本身不修寔德不足所致亦

一半由家人兄弟妻子累之也予之不

德固惟日恐畏真如臨深

真如履薄如兄弟亦幸行體此心謹身慎行齊整

家法不干非議俾予早早致仕回去保全令名

鄉人稱之曰我嶺南士夫保

有終譽惟某氏一家而已豈不美哉

惟兄弟深體此意勿相負累是所深願

也享富貴須有寔德

做好人可不享富貴享富貴畢竟做好人纔享得過否則鬼神不佑前後傾覆何

限可畏不可恃幸常以此帖同宗族丁甯戒勉

王陽明先生曰人在仕途比之退處山林時其工夫之難十倍

非得良友時時警發砥礪則平日之所志向鮮有不潛移默奪弛然日就于頽靡者

杜正獻公有門生為縣令者戒之曰子之才器一縣令不足施然切當韜晦無

露圭角不然無益於事徒取禍耳

門生曰公平生以直亮忠信取重天下今

獲上可
以治民

反誨某以此何也。公曰。衍歷任多。歷年久。上為帝王所知。下為朝野所信。故得以伸其志。今子為縣令。卷舒休戚。係之長吏。而良二千石。固不易得。若不見知。子烏得以伸其志。徒取禍耳。予非欲子毀方瓦合。欲求和於中也。古人從仕本領。如是。

韓忠獻公知大明府時。訟無大小。必親為決。或勸委佐屬。以節煩勞。公曰。訟獄關人生死。親審猶恐未盡。况敢委于人乎。

不是佐屬必不可委。只是看
得民命重。不身親不安也。

程顥以監察御史。改差簽書鎮甯軍節度判官事。為守者嚴刻多忌。通判而下。莫敢與辨。始意顥常任臺憲。必不盡力職事。而又慮其慢已。既而顥事之甚恭。雖筦庫細務。無不盡心。事少未安。必與辨。遂無不從者。文法簿書。皆精密詳練。當法令繁瑣之際。未常從眾為應文逃責之事。聖賢正要于此曲致其仁。人皆病於拘礙。而顥處之綽然。

呂居仁曰。當官者先以暴怒為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中。若先暴怒。只能自害。豈能害人。前輩常言。凡事只怕待。待者詳處之謂也。蓋詳處之。則思

慮自出。人不能中傷矣。

吳英問晦翁先生曰。政治當明其號令。不必嚴刑以為威。晦翁曰。號令既明。刑罰亦不可弛。苟不用刑罰。則號令徒挂牆壁爾。與其不遵以梗吾治。曷若懲其一以戒百。與其覆寔檢察于其終。曷若嚴其始而使之無犯。做大事。豈可以小不忍為心。

書云。必有忍其。乃有濟。蓋忍正所以行吾仁。不忍。則致大患。後雖欲行吾仁。而不得矣。

或問為政者。當以寬為本。而以嚴濟之。晦翁曰。當以嚴為本。而以寬濟之。曲禮謂沿官行法。非禮威嚴不行。須是令行禁止。若曰令不行。禁不止。而以是為

寬。則非也。

書又云。威克
厥愛。允濟。

晦翁先生謂李思永曰。衡陽訟牒如何。思永曰。無根之訟甚多。先生曰。與他研窮道理。分別是非曲直。自然訟少。若其多。不與分別。愈見事多。要使他知無厭煩。不與他斷箇曲直。如何得他心息。

大抵守官只要律己公廉。執事勤謹。晝夜孜孜。如臨淵谷。便自無他患害。纔是

有所依倚。便使人怠惰放縱。不知不覺錯做了事也。總是毫髮不容輕易放
便有誤。纔道自家臨事無誤。

秉心無欺。便有欺官所不比鄉居。凡百動有利害。諸事切宜畏謹也。

呂東萊曰。處事者不以聰明為先。而以盡心為務。不以集事為急。而以方便為
上。

炫聰明者。多不深入事理。
貪集事者。多不顧人利害。

陸九淵知荆門軍時。與趙子直書。有曰。益國裕民之心。在吾人固非所乏。弊之
難去者。多在簿書日數之間。此奸貪寢食出沒之處。而吾人之所疎者。世儒
恥及簿書。獨不念伯禹作貢成賦。周公制國用。孔子會計當。洪範八政首食
貨。孟子言王政亦先制民產。正經界。皆可恥乎。故於錢穀事。綜核不遺云。
潘鱗長云。懷抱高曠者。多不肯留心簿書。不知吏胥乘此遂為奸竊。及其債事。還累于官向之所恥。而不屑問者。適以自悞。

與楊守書曰。屬者郡政。不競已甚。積弊宿蠹。殆難驅除。猾吏豪家。相為表裏。根
盤節錯。為民蠭賊。質之高點。勢之強弱。相去懸絕。本非對偶。吏胥居府廷。司
文案。留宿於邦君之側。以閑劇勞逸。嘗吾之喜溫。以日月淹速。嘗吾之忘憶。
為之先後緩急。開闔損益。以蔽吾聰明。亂吾是非。而行其計。豪家擁高資厚

黨與附會左右之人。創端繙于事外。变乱本旨。結左證于黨中。以寔僞事。工為節目。以與吏符合。而成其說。吾以異鄉之人。一旦而聽之。非素諳其俗。而府中深崇閭里之事。不接于吾之目。塗巷之言。不聞于吾之耳。被害者又湧厚柔弱。類不能自明。自達聽斷之際。欲必得其情。而不為所欺。此甚明者之所難也。吾雖得其情。彼尚或能為之牽制。以格吾之施行。吾斷之速。則文疏事漏。而無以絕其辞。吾求其詳。則日引月長。適以生其奸。况其是非曲直之未分。而常有以貳吾之心。疑吾之見。变亂其事實。而其情亦未易得也。一墮其計。奸惡失所畏。善良失所恃矣。豈不難哉。

豪滑積弊。誠難破除。然每一官長至。彼原重視之。深待之。未敢即以積弊相挾持也。大約先為嘗試之計。始誘以利。繼以害。此處稍不自覺。一為所動。即未有不墮其阱。寡而不復出者。惟是不為利移。不為害奪。彼早已情見勢屈。而又明以察之。公以取之。雖素窮極。奸惡要于此卒亦無奈吾何矣。

或問子韶當官臨事如何。先生曰。切戒躁急。窮理之學勝。自無此患。躁急則先自處不暇。何暇治事。加以猾吏姦民。窺伺機便。以成其利。非特害人於已甚害。

敬軒先生曰。為官最要安重。下所瞻仰。一發言不當。殊愧之。又曰。御下不可一語冗長。待吏卒公事外。不可與交一言。守官最宜簡外事。少接人。寡言語。

其道要只
一正已

蕭山來斯行曰。官雖至尊。決不可以人之生命。佐己之喜怒。官雖至卑。決不可以己之生平。佐人之喜怒。方定之曰。男女之別。在位者所宜慎也。此而不慎。奚其為政。故婦人而健訟者。未可輕聽也。婦人而被告者。未可輕拘也。

抑亦可以獨可以矯民俗。

陶侃為廣州刺史。朝運百甓於齋外。暮運於齋內。人問其故。答曰。吾方致力中原。過爾優逸。恐不堪事。故習勞耳。侃性聰敏恭勤。終日斂膝危坐。軍府衆事。檢攝無遺。未嘗少閒。嘗語人曰。大禹聖人。乃惜寸陰。至于衆人。當惜分陰。豈可逸遊荒醉。生無益於時。死無聞於後。是自棄也。諸參佐以談戲廢事者。命取其酒器蒲博之具。悉投之於江。將吏則加鞭朴。曰。擣捕者。牧猪奴戲耳。老莊浮華。非先王之法言。不益寔用。君子當正其威儀。何有蓬頭跣足。自謂宏達耶。嘗出遊。見人持一把未熟稻。侃問用此何為。人云。行道所見。聊取之耳。侃大怒曰。汝既不佃而戲取人稻。執而鞭之。是以百姓勤於農作。家給人足。

嘗造船。其木屑竹頭。侃皆令籍而掌之。人咸不解。後正會。積雪始晴。廳事前
猶濕。乃以木屑布地。及桓溫伐蜀。又以所貯竹頭作釘。裝船。其綜理微密。皆
此類也。

從來真做學問。真做事業的人。必有一副真精神。不肯分毫。越妄用。亦不
有須臾苟且不用。故大段看人。是箇勤而不懈。謹而不忽者。此其人遠近大
小。即不同。要必有所成就。

韓魏公中進士第二人。監左藏庫。時方貴高科。多徑去為顯秩。公獨滯於筦庫。
衆以為非宜。公處之自若。於職事未嘗苟且。及為開封推官。理事不倦。暑月
汗流浹背。府尹王博文大重之曰。此人要路在前。而治民如此。真宰相。錢明
逸在禁林。不滿意。出為秦州。居常怏怏。不事事。公聞之。語人曰。已雖不足。獨
不思所部十萬生靈耶。噫。公之所存。自筦庫時已有以異於錢明逸輩之存
心者矣。

己。王事。所爭在自要盡心與否。若夫所居之官。莫非民命所關。何大何小。居小官而
不盡心。則居大官亦極可知。何者。彼所重者。固在官之大小。而不重在民命

歐陽修知開封。其先包拯為治。以嚴肅著聲。修代之。以簡易。不求赫赫名。或謂

修曰。前政威名動天下。公之風采似弗逮。修曰。人之才各有長短。豈可舍己所長而用其所短。但當盡我所為。不能則止。大有定見定力。須看盡我所為四字。不然無乃不以不若人。為耻。既而都下事無不治者。修連典大郡。以鎮靜為本。不求聲譽。惟存大體。雖盜賊大獄。不過終日。常曰。以縱為寬。以略為簡。則事弛廢而民受弊矣。吾所謂寬者。不為苛急。此幾是寬簡者。去其煩碎耳。此幾是簡過不及者。皆非故所治。民安既去。追思不已也。

周敦頤以南康司理參軍擢提點廣東南路刑獄。敦頤不憚出入之勞瘴毒之侵。雖荒崖絕島。人跡所不至者。亦必緩視徐按。務以洗冤澤物為已任。得罪者自以為不冤云。

總是居官。自須盡職。亦非迫于職守。不得不然。特見道有所當盡。須與盡之焉爾。○若從職守起見。便不能無遺憾。

張子韶僉書鎮東軍判官。在僉廳究心吏事。胥曾建白。不能有所欺。嘗大書於壁。曰。此身苟一日之間。百姓罹無涯之苦。

耿楚侗曰。令之職。是上所藉以承宣。而下所寄以為命者也。其事任蓋叢且夥。于上諸所關白。讞審。吾心盡矣。而上或吾格如不耐煩。則憤懣之心生。上下

平而氣和。心平氣和。則人有過。自能容之矣。何用言以譏之哉。大抵好以言
譏人者。必其忮心之重也。所以見人富貴則忮之。見人聲名則嫉之。忮之嫉
之之心。蓄之於平日。譏之激之之言。發之於尋常。是故君子貴養心焉。
此等念頭。畢竟拔去病根。纔好不然。留些根在。又將滋蔓。是盖
非但養心。先須明理。程子所謂識得仁字。便須以誠敬存之。

方定之曰。齊王好射。引弓不過三石。而終身自以為九石。顧愷之好自矜伐。諸
少年因相稱譽。以為戲弄。夫人好人譽已。而為所戲弄者多矣。苟知譽我者
為戲我。庶幾僂人可遠耳。

凡與人有可喜者。勿遽喜之也。得毋為便辟善柔者乎。人有可怒。勿遽怒之也。
才固有不及。過有出於無心。苟不平心怒施。交之全者鮮矣。處小人不惡而
嚴。宜畏而遠之。或有大惡。不得不絕。亦當不出惡聲。
非惟避怨。亦是厚道。善為辭可也。
洪自誠曰。有僧獨居深山。山鬼百計誘之。或戲以美色。或餽以奇怪。僧皆不動。
久之寂然。或問其故。僧曰。山鬼之伎俩有限。老僧之不見不聞。無窮也。世間
一切橫逆。皆是難我的山鬼。若稍有承認的念頭。便受其制縛。只如此僧不
見不聞。真似野火燒空。不撲自滅也。

要知此是堅忍之學。與聖門自反有別。同一鍛鍊而
此只煅煉得不動心。聖門却煅煉出一箇能盡性。

君子之出詞吐氣宜和平。不宜峻厲。和平則理明而聽者快。峻厲則氣激而聽者逆耳。如韓持國知潁川。從彥以狀元判州事。每稱狀元。此原不必持國屬聲曰。狀元無官耶。不必。自後當改呼僉判。從彥衡之。又馬涓以狀元判蔡州。亦自呼狀元。秦帥呂晉伯曰。狀元者。及第未除也。既為判官。當勿稱之矣。涓愧謝之。夫二事一體也。一屬聲。此人而人衡之一。平氣道人而人謝之。可見盛氣難以服人。和衷可以率物。故調和心氣。乃應世接物第一著工夫。

友謂陽明先生曰。先生如泰山在前。有目者無不見其高也。先生曰。泰山雖高。不如平地。夫若是平地。有何處可見。此意極好。從古及今。只為著了一箇高字。便標異見奇。驚世駭俗。壞了多少人品。不思泰山雖巍巍可仰。豈若平地蕩蕩難名。故學者只以平常心體。平常理行。平常事便是。不著力中真著力。無過人處。大過人也。

中庸雖說極高明。而道中庸。其寔能道中庸。正是極高明處。古來聖人。只盡得平的事。而仰聖人之道者。却獨見其高。若學道人胸中先懷了一高宗。千病萬痛。皆由此出。

人情反覆。世路崎嶇。行不去處。須知退一步之法。行得去處。務加讓三分之功。
語云。登山耐側路。踏雪耐危橋。一耐字最有意味。如傾險之人情。坎坷之世道。
若不得一耐字。擰持過去。亦不是硬耐過去。明理進德俱在乎此。方為不負境界。幾何不墮入榛莽坑
塹哉。

劉時卿曰。二人同舟有所適。一人性急。晝夜計程。稍阻。輒憤懣。形為枯瘁。一人
性緩。任之。增食甘寢。顏色日澤。既而抵其處。二人同時登岸。此可以為躁心
者省矣。天下之事。幾非在我。而不容於取必者。躁心奚益哉。

倪正父曰。凡人所為。動輒如意。謂之順境。所為動輒齟齬。謂之逆境。順境快意。
易以壞人。逆境難堪。久而有益。松柏不經霜雪。不能堅固。有識者。遭值逆境。
則見理愈明。學力愈進。無識者。遭值逆境。小則自沮。大則失節。故觀人當於
其處。逆境觀之。然猶有能決生死於危迫之際。而不免計豐約于宴安之時者。甚矣人之難定也。

李如一曰。王荊公曰。莫大之禍。起於斯須之不忍。一言一動。壹顰不忍。遂致數
年立脚不定。又詩云。愚濁生嗔怒。皆因理不通。休添心上餒。只作耳邊風。長
短家家有。炎涼處處同。是非無寔相。究竟總成空。

凡不忍者。皆氣為之。只須以理御氣。便可使此身此世。蕩蕩平平。

樂思白曰。今人開口說缺陷世界。惟能忍耐。便補得一半。自古成大事立大功者。何人不從忍耐中來。若韓淮陰一生窮困。方其漂母進食。即少年胯下。亦且忍耐得過。及佩大將印。一下齊城。便欲自王。一時不能忍耐。卒基女子之禍。可見能忍耐。便得力。便可為大將。不能忍耐。便不得力。便死女子之手。是世界原不缺陷淮陰。淮陰乃自缺陷世界。古來處缺陷地位者。皆應心折此語。留侯初欲為韓報讐。不能忍耐於一擊大索。幾致碎身祖龍。直至老人納履。教以忍耐法。斯能功成雪讐。可見不能忍耐。幾悞大事。一能忍耐。卒成自安安劉之業。是留侯處缺陷世界而能補者也。蓋爭先的徑路窄。退後一步。自寬平一步。便將前次的寬補了濃艷的滋味。短清淡一分。自悠長一分。便將濃味的長。孰謂忍耐補不得缺陷也。然忍耐之功全由智識。無智識而妄為忍耐。則是懦弱不振之夫。世界益為缺陷。要知要知。有智識之忍耐。忍耐是作用。無智識之忍耐。忍耐是頑鈍。笑罵憑他笑罵難道也算。

聖人處亢之道。便是補缺陷之道。惜古來之善處亢者鮮矣。所以缺陷之道。惜古

董我素曰。子曰。我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士生斯世。自少而老。自隱而仕。孰能一日不與斯世斯人相周旋哉。顧應得其道。我與世相安。應失其道。世與我相違。惡可不慎也。莊生曰。人能虛己以遊世。其孰能害之。善矣。循理而行便是虛己。祝無功曰。身其金乎。世其冶乎。得喪順逆。或稱或譏。無非鍛鍊我者。能受鍛鍊。身與世交益。不然。身與世交損。

于穀山曰。人之於虺蛇也。惡之而不怒也。其於虎狼也。畏之而不怒也。夫誠畏且惡也。避之已矣。安有見虎狼虺蛇而裂眦指髮以必求一逞者乎。

鄒南臯曰。善處身者。必善處世。不善處世。賊身者也。善處世者。必嚴修身。不嚴修身。媚世者也。賊身而未嘗有益於世。媚世而未必不害其身。余不善處世。總之修身未嚴。

修身處世。不要看作兩件。何者。身之與世。其

理則一。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

高景逸曰。人生安得事事如意。惟不如意事來。不為所累。其權在我。可事事如意也。豈無入而不自得。豈非事事如意。

言語最要謹慎。交遊最要審擇。多說一句。不如少說一句。多識一人。不如少識一人。若是賢友。愈多愈好。只恐人才難得知。人寔難耳。語云。要作好人。須尋

好友引醪若酸。那得甜酒。又云。人生喪家亡身。言語占了八分。皆格言也。
見過所以求福。反已所以免禍。常見己過。常向吉中行矣。自認為是。人不好再
開口矣。非是為橫逆之來。姑且自認不是。其寔人非聖人。豈能盡善。此乃孟
子自反。但免禍。做到大舜地位。法天下。傳後世也。只是自反。得徹人來加我。多是自取。但肯反求道
理。自見如此。則吾心愈細密。臨事愈精詳。一番經歷。一番進益。省了幾多氣
力。長了幾多識見。小人所以為小人者。只見別人不是而已。

丈夫處世。即甚壽考。不過百年。百年中除老稚之日。見於世者。不過三十年。此

三十年。可使其人重於泰華。可使其人輕於鴻毛。是以君子慎之。

先生有云。莫輕視此身。三才在此六尺。莫輕視此生。千古在此一日。分明是此註脚。

陳幾亭曰。捐煩惱以養身。憫愚賤以養福。

窮厚德。此間植無

能長我識。能消我過。是為良友。但我之取友。取其明長我識者。則嘉德日親。取
其明消我過者。則直言日聞。至與人則不然。默長其識。乃善。明長之恐。或以
為暴。我所長也。默消其過。乃善。明消之恐。或以為訐。我所短也。此亦要看人
何如。若可明長。明消者。不妨明與默並用。不然明長明消。但可人加于我。不可我加于人。不是天下同然之道了。此友人與友於人。

之道也。

道理本天然一定。亦有勢窮情極。必須從權者。權以濟道之窮。窮而得通恰便是道。如梁孝王有罪。因太后故不可問。田叔遂燒其獄辭。此勢窮而從情也。徐庶本惡曹。因母為所執。遂往降之。此情極而從勢也。執其本然。不與情勢遷移。則道理反失矣。

狎侮戲謔之來。處之者惟不答而已矣。所以不答有二道。我有所以招者。則內自反而更之。無所以招者。受之如弗聞也。令彼有知。當慚而自止。設其無知。意亦浸消。

以靜息囁。以誠止。
妄妙道無過於此。

朋友有隙。能解解之。不能解聽之。慎毋述彼此之言。是解的。道理。不述言往来。便一不慎。斯鄰於讒人之搆。

稱人之惡。誠哉薄夫。逢人則譽。未為長者。謾譽媚人也。揚善愛人也。心事懸矣。所謂君子者。人有善而樂道之人。有美意而贊成之。如是而已。何嘗過譽。

朋友議論間。或有僻見。一時難破者。苟未至於大畔。未至於害人。姑且聽之。別

處義理大段分明。此僻自解。若當時辨論不休。或傷交情。無資啓悟。歐陽永叔謂周易怪僻。非周孔之書。韓魏公與之同在中書經年。從不及易。歐公此見畔道不小。韓公容之猶爾。只為灼見其僻之難破。姑以全交。